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Energy PV Technology Co., Ltd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TONG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单一客户依赖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86%、98.23%、99.64%，其中第一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01%、52.62%、76.41%，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和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在主要客户自身生产经营业务或者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时，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供应商集中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同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86.05%、78.74%、73.63%，其中第一大供应商占同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36.32%、23.30%、26.9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溢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但若主要供应商因自身生产经营业务或者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时，导致公司原材料出现质量问题、不能及时供应或者采购价格出现显著增长，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三、光伏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由于太阳能光伏行业属于高新技术产业，其技术水平、生产成本是决定企业生存及持续发展的核心因素。2011 年至 2013 年度，由于整个行业对于未来需求过于乐观而大幅扩产，导致出现了严重的产能过剩及部分企业倒闭的现象。虽然自 2014 年以来，光伏行业整体呈现回暖态势，市场需求持续扩大，但仍存在着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行业竞争尤其是低价竞争逐渐加剧的问题。若公司未来不

能在产品生产及研发方面提升生产技术，优化产品结构，将面临着市场份额下降甚至出现经营危机的风险。

#### 四、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5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1,406.28万元、4,640.45万元、3,056.22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20%、20.15%、13.01%，比重整体呈现降低趋势但仍处于较高水平，且各期末第一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59.60%、60.92%、74.59%，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已采取积极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并对应收账款按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未来如果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导致客户违约情形的出现，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风险。

#### 五、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账面价值约为2,965.96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价值约为461.25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均已作为公司短期借款以及银行承兑汇票的担保抵押物。若公司因行业内外部环境波动而出现经营业绩下滑的情形，导致不能及时偿还相应的银行借款或到期兑付银行承兑汇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六、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太阳能光伏行业，系国家重点扶持的行业。近年来，我国政府主管机构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光伏产业发展的政策，包括《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分布式光电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等政策相继出台实施，光伏企业的经营环境出现了较为明显的好转，盈利能力普遍有所提升。但若未来国家对太阳能光伏行业的扶持力度有所减弱，例如对光伏发电的补贴减

少或取消，可能对光伏行业及公司的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 七、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光伏行业受到国家经济形势下滑以及出口“双反”的影响出现了严重的产能过剩的情形，公司亦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亏损。同时，鉴于公司所处的多晶硅电池片生产环节的生产设备的投入金额相对较大，现有股东投入的自有资金较难完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有偿拆借资金的情形，借款利率参照公允的市场利率确定。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向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拆入的资金约为3,973.54万元，金额较大且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重较高，公司现有业务发展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若关联方出现经营状况下滑或因业务发展需要要求公司归还所借资金，则会导致公司出现暂时性的资金周转困难，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 八、公司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的风险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净资产为6,884.21万元，存在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情形。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为股份公司，受到2011年以来光伏行业整体经营环境下滑、产能过剩问题的影响，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亏损，截至2015年5月底尚未完全弥补完毕。随着光伏行业的逐步回暖和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的盈利能力也出现显著提升，未来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的风险逐步减弱并最终消除。

## 九、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19%、71.86%、70.46%，处于较高水平，但仍较为符合光伏行业的业务特点和企业经营的实际状况。从债务结构来看，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报告期各期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59、0.84、0.75，速动比率分别为0.52、

0.78、0.64，处于较低水平。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相对较弱，因此若未来客户出现不利情况或其他经营风险而未按期支付货款，将导致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 十、票据结算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票据结算行为，但均以真实的购销关系作为交易背景，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承兑汇票进行融资的情形。公司应收票据主要系客户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票据方式结算货款，应付票据主要开具给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等供应商以支付采购款，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应付票据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票据融资的情形。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票据法》的规定对公司的票据结算行为进行有效管理，确保不存在潜在风险。

## 目录

声明 .....	1
风险揭示及重大事项提示 .....	2
目录 .....	6
释义 .....	8
<b>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b>	<b>11</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	1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7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20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0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2
八、相关中介机构 .....	23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26</b>
一、公司业务概况 .....	26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27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31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	38
五、公司商业模式 .....	45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47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64</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64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	6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65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	65
五、同业竞争 .....	66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	6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68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79</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	79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79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90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90
五、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	107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	11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48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60
九、最近两年资产评估情况 .....	160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160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61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	161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66</b>
<b>第六节附件 .....</b>	<b>170</b>

## 释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艾能聚、艾能聚光伏	指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萌投资	指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
新萌制衣	指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
新创制衣	指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海安控股	指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安投资	指	浙江海安投资有限公司，系海安控股前身
嘉兴海安	指	浙江嘉兴海安投资有限公司，系海安投资前身
万邦宏	指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润达光伏	指	江苏润达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	指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神舟新能源	指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合伙企业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光伏	指	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photovoltaic power system)，是利用太阳能电池半导体材料的光伏效应，将太阳光辐射能直接转换为电能的一种新型发电系统，有独立运行和并网运行两种方式。
晶体硅	指	分为单晶硅和多晶硅，多晶硅制备方法主要是先用碳还原 SiO <sub>2</sub> 成为 Si，用 HCl 反应再提纯获得，单晶硅制法通常是先制得多晶硅或无定形硅，再用直拉法或悬浮区熔法从熔体中获得。
单晶硅	指	硅的单晶体，具有基本完整的点阵结构的晶体，不同的方向具有不同的性质，是一种良好的半导体材料，纯度要求达到 99.9999%，甚至达到 99.999999% 以上。用于制造半导体器件、太阳能电池等。
多晶硅	指	是单质硅的一种形态。熔融的单质硅在过冷条件下凝固时，硅原子以金刚石晶格形态排列成许多晶核，如这些晶核长成晶面取向不同的晶粒，则这些晶粒结合起来，就结晶成多晶硅。
太阳能电池、光伏电池	指	利用光电转换原理使太阳的辐射光能通过半导体物质转变为电能的一种器件，又称为“光伏电池”。
太阳能电池组件	指	由若干个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串并联的方式组成。其功能是将功率较小的太阳能发电单元放大成为可以单独使用的光电器件，通常功率较大，可以单独使用为各类蓄电池充电，也可以多片串联或并联使用，作为离网或并网太阳能供电系统的发电单元
分布式光伏发电	指	在用户场地附近建设，运行方式以用户侧自发自用、余电上网，且以配电系统平衡调节为特征的光伏发电设施。
扩散	指	多晶硅电池片生产程序之一，通过高温扩散，在 P 型硅片表面扩散一 N 层，形成 PN 结。
PECVD	指	多晶硅电池片生产程序之一，采用等离子体强化化学气相沉积技术在电池片表面沉积一层氮化硅减反射膜，在成膜的同时还有加氢作用，因此在增强对光的吸收性的同时对太阳电池起到很好的表面和体内钝化作用，同时提高短路电流和开路电压。
丝网印刷	指	多晶硅电池片生产程序之一，利用丝网印刷技术，用银浆和铝浆在硅片的正反面印刷相应的

		图形。
PN 结	指	晶体管和相关器件中 P 型和 N 型两类不同半导体材料之间的电接触。
EL	指	电子发光检测，检测出的裂纹等根据缺陷状况分别用不同颜色显示。
兆瓦、MW	指	兆瓦，为功率单位，M 即是兆，1 兆即 10 的 6 次方，1MW 即是 1,000 千瓦。
吉瓦、GW	指	吉瓦，功率单位，为光伏电池、组件生产及应用的计量单位。1GW=1,000MW。

注：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会出现四舍五入导致的尾差现象。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Energy PV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姚华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0年8月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

住所：海盐县澉浦镇六里集镇翠屏路北侧

邮编：314301

电话：0573-865567891

传真：0573-865678886

公司网址：www.energy-zj.com

电子邮箱：yeyunqin@energy-zj.com

组织机构代码：55968237-2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大类下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C-382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细分类属于“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C-3825）”。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晶体硅制品、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的制造、加工。太阳能光伏电站设计、安装、运行。

主营业务：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艾能聚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8,000.00万股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

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于2010年8月6日成立，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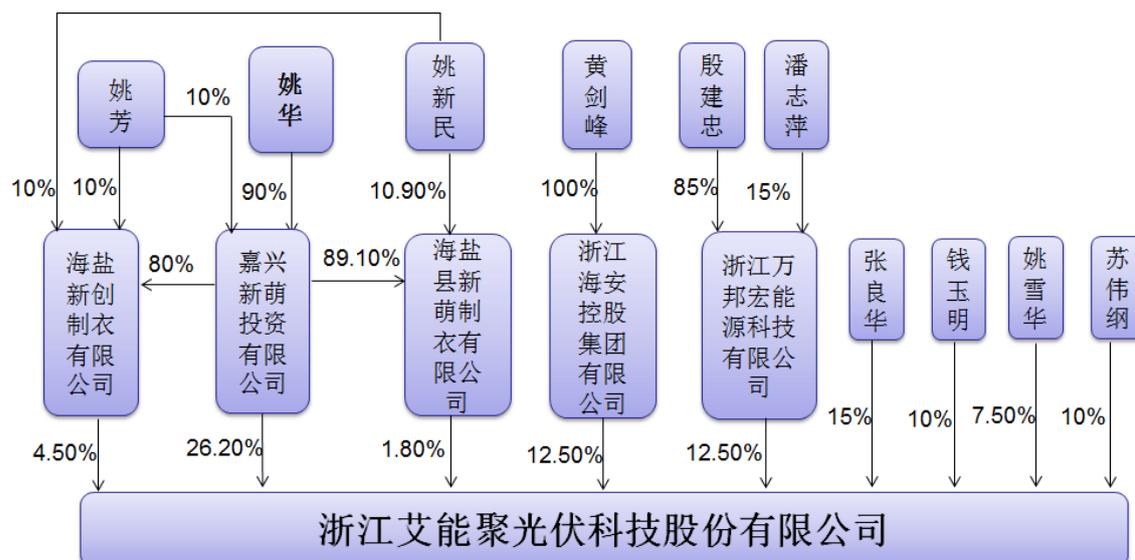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截至挂牌前 持股数量(股)	可公开转让的 股份数量(股)	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股)
1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	20,960,000.00	6,986,666.00	13,973,334.00
2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法人	10,000,000.00	10,000,000.00	-
3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法人	10,000,000.00	10,000,000.00	-
4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 司	法人	3,600,000.00	1,200,000.00	2,400,000.00
5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法人	1,440,000.00	480,000.00	960,000.00
6	张良华	自然人	12,000,000.00	3,000,000.00	9,000,000.00
7	钱玉明	自然人	8,000,000.00	2,000,000.00	6,000,000.00
8	苏伟纲	自然人	8,000,000.00	2,000,000.00	6,000,000.00
9	姚雪华	自然人	6,000,000.00	1,500,000.00	4,500,000.00
合计			<b>80,000,000.00</b>	<b>37,166,666.00</b>	<b>42,833,334.00</b>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新萌投资	20,960,000.00	26.20	法人	否
2	张良华	12,000,000.00	15.00	自然人	否
3	海安控股	10,000,000.00	12.50	法人	否
4	万邦宏	10,000,000.00	12.50	法人	否
5	苏伟纲	8,000,000.00	10.00	自然人	否
6	钱玉明	8,000,000.00	10.00	自然人	否
7	姚雪华	6,000,000.00	7.50	自然人	否
8	新萌制衣	3,600,000.00	4.50	法人	否
9	新创制衣	1,440,000.00	1.80	法人	否
	合计	<b>80,000,000.00</b>	<b>100.00</b>	-	-

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新萌投资：现持有艾能聚 26.20% 的股权，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11 日，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海盐县澉浦镇六里集镇环北路，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对建筑业、房地产业的投资；对其他行业的投资（涉及行政审批的凭有限的审批件经营）。新萌投资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姚华	2,700.00	90.00
2	姚芳	300.00	10.00
合计		<b>3,000.00</b>	<b>100.00</b>

2、海安控股：现持有艾能聚 12.50% 的股权，成立于 2005 年 6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人民币，住所海盐县武原镇长安中路 156 号，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金融信息）；资产经营管理；物业管理。海安控股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黄剑锋	6,000.00	100.00
合计		<b>6,000.00</b>	<b>100.00</b>

3、万邦宏：现持有艾能聚 12.50% 的股权，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15 日，注册资本为 5,800 万元人民币，住所为海宁市丁桥镇永胜路 8 号，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多晶硅和单晶硅制品、光伏电池片、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制造、加工；袜子、针织服装、内衣、皮革制品制造、加工。万邦宏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殷建忠	4,930.00	90.00
2	潘志萍	870.00	10.00
合计		<b>5,800.00</b>	<b>100.00</b>

4、张良华，现持有艾能聚 15% 的股权，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5、苏伟纲：现持有艾能聚 10% 的股权，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6、钱玉明：现持有艾能聚 10% 的股权，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7、姚雪华：现持有艾能聚 7.5%的股权，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均为实际控制人姚华控制的企业，存在关联关系。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认定及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2013 修正）第二百一十六条的规定：“（二）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 修订）》第八十四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一）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 50%以上的控股股东；（二）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三）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四）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五）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无股东单独持股比例在 30%以上，任何股东无法单独通过其持有的股份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无法通过其实际支配的股份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报告期内亦未发生变化。

#### （2）实际控制人认定及基本情况

2015年9月1日,姚华、张良华、黄剑锋、钱玉明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①各方在直接/间接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时(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表决权等),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和保持一致;②各方在行使①中所述权利前应当协商沟通以达成一致意见,如无法达成一致的,应以姚华的意思表示为准;③各方在行使①中所述权利时不得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得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利,不得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

自公司设立时起,在股份公司“三会”作出的表决中,张良华、黄剑锋、钱玉明直接/间接行使表决权时,与姚华(或其控制的三家公司)意思表示相同,表决结果一致,综上所述认定张良华、黄剑锋、钱玉明与姚华为一行动人。

同时,自公司设立时起,姚华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通过新萌投资、新萌制衣、新创制衣间接控制了公司32.5%股份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根据《一致行动协议》中的约定:“如无法达成一致的,应以姚华的意思表示为准”。因此,目前姚华所控制的表决权为新萌投资、新萌制衣、新创制衣、张良华、海安控股(黄剑锋持股100%)、钱玉明所持股份的表决权之和,合计5,6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0%。姚华通过其控制的表决权和所任职位对公司财务、人事、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具有控制力。张良华、黄剑锋、钱玉明虽为姚华的一致行动人,但该三人均同意在出现分歧时,以姚华的意思表示为准,且单独持股比例较低(包括间接持股),对公司的财务、人事、经营决策等重大事项不具有实际控制力。

综上所述,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姚华,其基本情况详见本节“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 2010年8月6日,艾能聚设立

2010年7月15日,张良华、苏伟纲、钱玉明、姚雪华、新萌投资、嘉兴海安、万邦宏、新萌制衣、新创制衣共同签署了《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约定协议各方作为发起人,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名称定为“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各发起人分别以货币和土地使用权对股份公司进行出资，并确定了各自的出资比例和出资时间。

2010 年 8 月 2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编号：（浙工商）名称预核内 [2010]第 052537 号），核准拟设立的公司使用“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

2010 年 8 月 4 日，艾能聚召开首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共同发起设立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审议〈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与发起设立股份公司有关的议案。

2010 年 8 月 5 日，海盐中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盐中会师二验[2010]第 242 号），经审验确认公司已收到股东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钱玉明、新萌投资、嘉兴海安、万邦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748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8 月 6 日，艾能聚在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3040000001490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海盐县澉浦镇六里集镇翠屏路北侧，法定代表人为姚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748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晶体硅制品、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的制造、加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股份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购股份数 (万股)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新萌投资	货币	2,096.00	1,048.00	26.20
2	张良华	货币	1,200.00	600.00	15.00
3	嘉兴海安[注]	货币	1,000.00	500.00	12.50
4	万邦宏	货币	1,000.00	500.00	12.50
5	苏伟纲	货币	800.00	400.00	1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购股份数 (万股)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6	钱玉明	货币	800.00	400.00	10.00
7	姚雪华	货币	600.00	300.00	7.50
8	新萌制衣	土地使用权	360.00	-	4.50
9	新创制衣	土地使用权	144.00	-	1.80
合计			<b>8,000.00</b>	<b>3,748.00</b>	<b>100.00</b>

注：嘉兴海安于 2010 年 8 月变更为海安投资。

## (二) 2011年2月，第一次变更实收资本

2010 年 10 月，股东新创制衣、新萌制衣分别以土地使用权作价 144.00 万元、360.00 万元出资，上述出资土地使用权已经海盐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盐中资评报字[2010]第 272 号《资产评估报告》、盐中资评报字[2010]第 273 号《资产评估报告》。

2010 年 10 月 22 日，海盐中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盐中会师二验[2010]第 394 号），经审验确认截至 2010 年 8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新萌制衣、新创制衣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4 万元，各股东均以土地使用权出资。

2011 年 2 月，股东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钱玉明、新萌投资、海安投资、万邦宏合计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748 万元。

2011 年 2 月 12 日，海盐中联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盐中会师二验[2011]第 29 号），经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2 月 11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钱玉明、新萌投资、海安投资、万邦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748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连同前两期出资，累计实收资本为 8,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

2011 年 4 月 2 日，艾能聚就上述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在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艾能聚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购股份数 (万股)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1	新萌投资	货币	2,096.00	2,096.00	26.20
2	张良华	货币	1,200.00	1,200.00	15.00
3	海安投资[注]	货币	1,000.00	1,000.00	12.50
4	万邦宏	货币	1,000.00	1,000.00	12.50
5	苏伟纲	货币	800.00	800.00	10.00
6	钱玉明	货币	800.00	800.00	10.00
7	姚雪华	货币	600.00	600.00	7.50
8	新萌制衣	土地使用权	360.00	360.00	4.50
9	新创制衣	土地使用权	144.00	144.00	1.80
合计			<b>8,000.00</b>	<b>8,000.00</b>	<b>100.00</b>

注：海安投资于 2012 年 3 月变更为海安控股。

##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姚华，男，197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2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担任海盐第二羊毛衫厂销售科长；199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新萌制衣执行董事；2004 年至今担任新创制衣执行董事；2010 年 8 月至今担任艾能聚董事长兼总经理。

2、张良华，男，196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6 年至 1990 年担任海宁马桥水利橡胶厂办事员；1990 年至 2000 年担任海宁市石路振光橡胶厂办事员；2001 年至今担任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0 年 8 月至今担任艾能聚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艾能聚副总经理。

3、黄剑锋，男，197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2 年 10 月至 1996 年 08 月担任海盐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任工程部经理；1996 年 09 月至 2000 年 06 月担任海盐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 年 07 月至今担任海盐海安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 年 06 月至今担任浙

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1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8月至今担任艾能聚董事。

4、钱玉明，男，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8年3月至1995年7月担任海宁市马桥中学教师；1990年10月至2003年2月担任海宁市硖石镇飞翔皮件厂总经理；2003年3月至今担任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担任艾能聚董事。

5、苏伟纲，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至1995年担任金三塔集团公司外贸业务员；1995年至今担任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担任艾能聚董事。

6、姚新民，男，195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4年至1984年担任六里窑厂业务员；1984年至1986年担任华美领带厂业务员；1986年至1990年担任海盐第二毛纺厂业务员；1990年至1996年担任海盐第二羊毛衫厂业务员；1996年至2010年担任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8月至今担任艾能聚董事；2015年7月至今担任艾能聚副总经理。

7、姚芳，女，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9年至2003年担任海盐国税局办事员；2003年至今担任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经理；2010年8月至2015年7月担任艾能聚监事，2015年7月至今担任艾能聚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1、殷建忠，男，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2002年8月至2004年6月担任海宁市康益针织厂厂长；2004年7月至2008年7月担任海宁市康益针织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8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5年6月担任艾能聚董事；2015年7月至今担任艾能聚监事会主席。

2、姚雪华，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至1998年担任海盐煤炭公司业务员；1999年至2006年担任海盐牛桥石厂经理；2006年至2007年担任海盐海孚瑞摩擦材料有限公司经理；2008

年至 2012 年担任新安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至今担任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艾能聚董事；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艾能聚监事。

3、姚涛，男，198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 年至 2010 年担任嘉兴申创时装有限公司业务员；2010 年至今担任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艾能聚职工代表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姚华，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2、张良华，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姚新民，副总经理，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吴朝云，女，1977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009 年担任华润雪花啤酒（嘉兴）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9 年至 2011 年担任海盐大润发商业有限公司财务科长；2011 年至今担任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5、叶云勤，女，1987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5 月担任嘉兴严丰贸易有限公司外贸业务员；2010 年 6 月至今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万元）	8,539.36	22,299.28	17,059.07

项目	2015年1-5月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度/2014 年12月31日	2013年度/2013 年12月31日
净利润（万元）	441.12	1,335.06	-66.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441.12	1,335.06	-66.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 元）	440.78	1,335.49	-74.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0.78	1,335.49	-74.14
毛利率（%）	14.95	16.74	1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23.12	-1.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6.61	23.12	-1.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6	6.40	5.88
存货周转率（次）	5.25	20.55	14.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7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7	-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1,255.80	615.10	4,060.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6	0.08	0.51
总资产（万元）	23,302.11	22,896.39	16,577.93
所有者权益（万元）	6,884.21	6,443.09	5,108.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万元）	6,884.21	6,443.09	5,108.04
每股净资产（元/股）	0.86	0.81	0.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0.86	0.81	0.64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0.46	71.86	69.19
流动比率（倍）	0.75	0.84	0.59
速动比率（倍）	0.64	0.78	0.52

## 八、相关中介机构

###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继宁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 501, 502, 1103,  
1601-1615, 1701-1716 室

联系电话：0571-87130373

传真：0571-87828141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小宁

项目小组成员：楼宽、徐铁云、孙登元

##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何鑑文

住所：杭州市城星路 111 号钱江国际时代广场 2 幢 14F

联系电话：0571-85176093

传真：0571-85084316

经办律师：游弋、张伟、邹泽兵

##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郝树平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联系电话：010-51716789

传真：010-5171679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安洁、马伟

## （四）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五）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业务概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晶体硅制品、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的制造、加工，太阳能光伏电站设计、安装、运行。公司自成立之初即秉承开拓创新、同谋发展的经营理念专注于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并通过持续不断的设备更新和技术积累，实现了产能的逐步扩大和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同时，公司计划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择机拓展下游太阳能组件生产及光伏电站建设业务，在实现业务结构转型升级的同时保证公司经营情况和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成立至今，主营业务尚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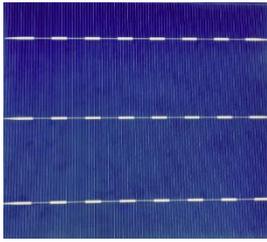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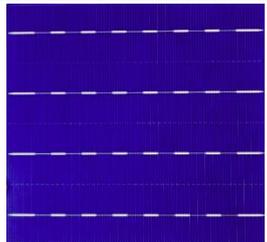
####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的产品为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其为太阳能电池组件最重要的零部件，而太阳能电池组件是太阳能发电系统中的核心部分，并将太阳能转化为电能。因此，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质量和成本直接决定整个太阳能发电系统的质量和成本。

目前市场上的太阳能电池片可以分为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和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与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相比，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平均转换效率略低，但制造成本低 30% 左右，因此最后组装成的电池组件的实际成本相对较低，经济效益较高。总体来说，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生产过程相对简单、节约电耗，生产成本更低，亦更加环保和节能。目前国内以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为主要原材料制成的太阳能电池组件已应用于较多的领域，如普通灯具电源、交通铁路信号灯、光缆维护站、各种小型、中大型太阳能电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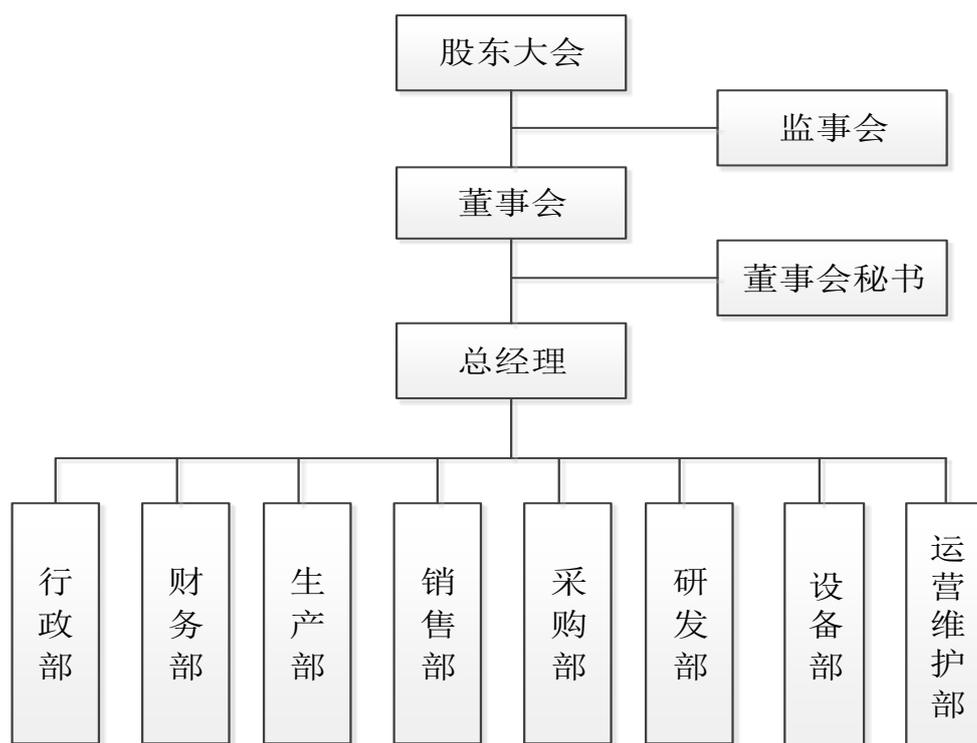
#### 1、公司的主要产品

产品类型	产品特点及业务贡献	图示
------	-----------	----

产品类型	产品特点及业务贡献	图示
多晶三主栅 电池片	主栅线主要用于搜集从细栅线汇集过来的电流。多晶三主栅电池片系市场主流产品,应用领域最为广泛。	
多晶四主栅 电池片	相比较三主栅电池片,四主栅电池片的使用范围较小,但对细栅线电流的采集效果更好,功率损耗比三主栅电池片更低,牢固稳定较好。目前,四主栅电池片的市场应用范围持续扩大,在公司产量中的贡献度也将持续扩大,预计到2015年底将实现以多晶四主栅电池片为主的产品结构。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 (一) 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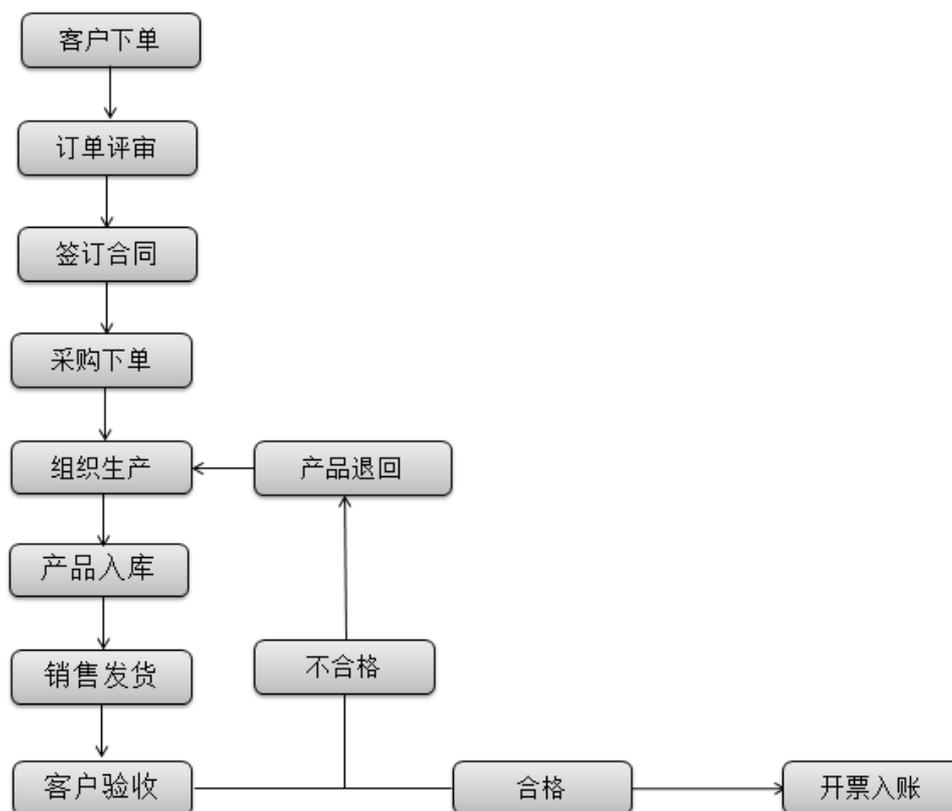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公司主要部门及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行政部	负责全公司日常行政事务管理，协助总经理处理日常工作，负责总经理的日常活动和外出活动的安排；组织安排公司办公会议，做好会议记录和整理会议纪要，根据需要按会议决定发文；负责公司来往信函的收发、登记、传阅、批示，做好公文的拟订、审核、印刷、传递、催办和检查，及文书档案资料的归档立卷管理的工作等。
财务部	负责公司日常财务核算；根据公司资金运作情况，合理调配资金，确保公司资金正常运转；组织各部门编制收支计划，编制公司的月、季、年度营业计划和财务计划，定期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分析；严格财务管理，加强财务监督，督促财务人员严格执行各项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参与公司及各部门对外经济合同的签订工作。
采购部	收集供应商信息；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制定月度、年度采购计划；采购招标与谈判等。
销售部	受理订单信息，按销售政策计划，确认定单成立；根据正式定单进行发货运作，向配送单位下达配送任务；掌握行业信息，洞察行业发展趋向；用合法手段探求产品商业信息；了解把握本企业资料状况并与竞争对手作资料对比分析；及时、准确地处理客户投诉及产品维修、保养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
生产部	制定月度、年度销售计划；按照公司工艺流程进行产品的生产；现场生产的监督和管理等。
设备部	建立公司设备管理和维修的各种规章制度，制定设备配件消耗和消耗定额及储备定额；进行设备的状态监测和维修新技术的推广；负责组织公司生产设备检修计划项目、内容、方案、备品、配件的审定和资金的平衡及计划的编制等。
研发部	跟踪产品技术发展趋势，收集产品技术资料，建立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制定年度新产品研发及老产品技术改进计划；负责新技术在生产部的调试及指导工作，完善产品生产工艺标准，制定产品检验标准；会同生产部、销售部解决产品质量问题，负责产品售后技术服务。
运营维护部	配合分管领导对公司动力设备设施的规划设计、组织施工、质量检查和验收；全面负责公司动力设备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巡检工作，及时提供能源消耗的相关数据和设备运行使用效率，使公司的能耗和设备处于掌控中；负责动力设备大中修、维护、报废计划的提出，确保设备运行的精度和稳定性等。

## （二）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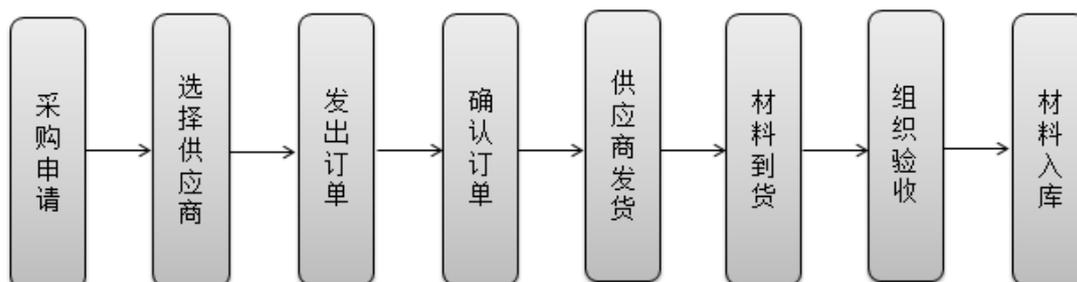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业务流程主要包括销售流程、采购流程和生产流程，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 1、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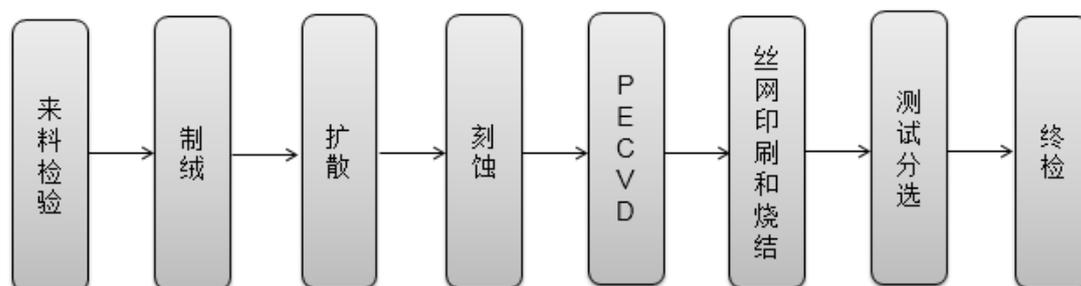
公司在与前期客户建立良好客户关系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目前已具备较为稳固的客户资源。一般来说，客户根据自身需求向公司发出订单，公司组织销售部、采购部及生产部门负责人对订单进行评价审核，并根据审核后的订单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同时下达生产订单，生产部在接到生产订单后组织生产工作。待产品完成生产并经检验入库后，由销售部安排发货及运输事宜，同时追踪运输和客户的验收状态。若产品未达到客户的验收条件，销售部应当联合生产部对产品品质不合格的原因进行检查，并与客户积极协调办理退货或补货手续。若产品经客户验收合格后，销售部应与财务部协作按照合同约定开具发票、跟进收款工作，待销售回款完成后，整个销售流程结束。

## 2、采购流程



生产部门根据生产需求向采购部门发出采购申请单。采购部门根据采购申请在符合要求的合格的供应商中进行供应商的筛选,并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询价。若供应商提供的原材料符合公司生产的需要,公司向供应商发出采购申请并与其签订采购合同。待供应商向公司发出采购的原材料后,公司组织采购部进行原材料的验收,对验收合格的原材料办理入库手续,对不合格的原材料则要求供应商按照合同要求重新发货或办理退货手续。

### 3、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主要生产流程



(1) 来料检验: 为了剔除异常硅片, 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组织人员对购入的主要原材料硅片进行电学检测和光学检测;

(2) 制绒: 对于检测合格的硅片, 采用氢氟酸和硝酸配成的腐蚀液对多晶硅体表面进行腐蚀, 去掉机械损伤层, 形成虫卵状凹陷的绒面, 以增加硅片表面积, 扩大对太阳光的吸收面, 降低反射率;

(3) P—N 结扩散: 将硅片放入高温扩散炉中, 通以氮气、氧气  $POCl_3$  等气体, 在高温下分解后在硅片表面形成 P-N 结;

(4) 刻蚀: 主要目的为将扩散完成后的电池片正面边缘的 P-N 结腐蚀掉, 将硅片漂浮于化学药剂上, 通过硝酸与亚硝酸的强氧化性氧化表面的单质硅, 然后与氢氟酸反应生成溶于水的氟化硅, 从而达到去除硅片边缘的目的, 实现表面外观的均匀性;

(5) PECVD: 利用高频电源放电使气体 (硅烷和氨气) 电离, 在高温下通过电场势能把混合的电离气体轰击到硅片表面形成氮化硅薄膜。氮化硅膜不仅具有优良的光学性能, 例如其折射率接近太阳电池所需的最佳折射率, 且有良好的绝缘性、致密性、稳定性和对杂质离子的掩蔽能力, 同时沉积的氮化硅膜中含有

大量的氢，能起到钝化作用，从而提高了电池的短路电流和开路电压；

(6) 丝网印刷和烧结：利用丝网印刷技术，用银浆和铝浆在硅片的正反面印刷相应的图形，主要包含三次印刷：第一次在硅片背面（非镀膜面）印刷银浆，印刷完成后进入烘箱烘烤，第二次印刷铝浆，印刷完成后也亦烘箱烘烤，第三次印刷正面电极和副栅线，三次印刷完成后进入烧结炉进行高温烧结，将银铝浆和硅在高温环境下烧结，形成良好的欧姆接触。公司针对丝网印刷的稳定性进行了多方面的改进，具体如下：①将印刷刮刀由常规的方形刮条更改为斜角刮条，减少了方形刮条使用过程中出现的两侧印刷不良的问题，亦也减少了因为方形刮条安装不平继续调整浪费的时间；②对烘箱的排风口进行设计，将常规的半包围式排风改为全包围式排风，有效地降低了浆料在烘干过程中产生的挥发物排放到空气中的可能性；③对回料刀的折弯角度进行了多次调整，目前可以有效地把浆料固定在回料刀和刮刀之间，有效规避了因浆料堆积到网版两侧而挥发变干情形的出现；④更改印刷机部分硬件结构和参数，有效地提高了印刷产量，提升幅度较为明显。

(7) 测试分选：将不同效率的电池片成品通过测试，分类和规划为不同档位，将有漏电缺陷的电池片筛选出来，主要通过模拟太阳灯光照射到电池片表面测试太阳能电池的性能参数；

(8) 终检：剔除外观不良品，对同一效率档位电池片颜色进行分类。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制绒工艺技术

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生产工艺包括制绒、扩散、刻蚀、PECVD、丝网印刷、烧结和测试六道工序。传统的多晶硅电池片采用酸腐蚀制绒方法，主要使用硝酸与氢氟酸的混合酸作为腐蚀液进行制绒，利用硝酸的氧化性将硅片表面氧化生成二氧化硅；然后利用氢氟酸将生成的二氧化硅溶解从而形成显微形貌为蠕虫装的腐蚀绒面，通过进一步制绒制备的绒面反射率在 24% 以上，但上述制作过程存在

陷光、效果差的缺点，制备过程中易出现花片、亮片或暗纹片，影响电池片的外观和光电转换效率。

公司通过制绒工艺技术调控制绒的硝酸氧化过程，能够有效控制腐蚀速率，降低氧化层的密度，得到亚微米级的腐蚀坑洞，从而实现所需要的硅片制绒效果。

## 2、太阳能电池片石墨舟存储技术

石墨舟是给太阳能电池片中的硅片镀膜的载体，在进行镀膜时将插有未镀膜的硅片石墨舟送入 PECVD 真空镀膜设备进行放电镀膜，结束后将硅片从石墨舟上卸下取出。在生产过程中，若石墨舟材质在光伏车间放置时间过长，则会因为空气中的湿气及印刷车间的金属或有机粉尘物附着污染物，直接影响电池片的性能和 EL 外观。

公司通过自行研究设计并优化的石墨舟存储装置，避免空气中的粉尘颗粒物附着，减少石墨舟使用造成的环境污染，有效保证太阳能电池片产品质量的高效和稳定。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

###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名下无商标。

### 2、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名下无专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专利纠纷的情形。

###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座落	所有权人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使用期限	账面价值 (万元)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海盐国用 (2010) 第3-39号	澈浦 镇六 里村	艾能聚	3,653	至 2054.4.27	132.31	出让	抵押

序号	名称	座落	所有权人	使用权面积 (m <sup>2</sup> )	使用期限	账面价 值(万 元)	取得 方式	他项 权利
2	海盐国用 (2010) 第3-41号	澉浦 镇六 里村	艾能聚	9,681	至 2052.8.5	328.95	出让	抵押

注：公司上述土地使用权系成立时吸收股东投资取得。

###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证书类型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排污许可证	浙 FD2015A0101	海盐县环境保 护局	2014年4月24日	至2015年12 月31日
2	排污权许可 证	海盐县排污权证 (2010)第20号	海盐县环境保 护局	2010年10月25日	2030年10月 24日
3	海盐县污水 排放入网权 证	HYWS-0284	海盐县天仙河 污水处理有限 公司	2011年9月20日	-
4	统计登记证	浙统登字第 0778557	浙江省统计局	2010年8月11日	-

### (四) 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不涉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 (五)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2,952,591.12	3,292,988.47	29,659,602.65	90.01
机器设备	82,767,851.03	24,675,663.01	58,092,188.02	70.19
运输设备	363,338.45	309,812.16	53,526.29	14.73
电子设备及其他	615,890.67	582,761.35	33,129.32	5.38
合计	<b>116,699,671.27</b>	<b>28,861,224.99</b>	<b>87,838,446.28</b>	<b>75.27</b>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原值\*100%

## 1、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所有权号	房产坐落	面积 (平方米)	规划 用途	抵押 情况
1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房权证盐字第 109441 号	澉浦镇六里村 1 幢、2 幢、3 幢	17,277.22	工业	抵押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租赁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出租方	租赁房产位置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新创制衣	海盐县澉浦镇六里集镇西街的房屋	1,790.20	2010.01.01-2020.12.31

## 2、机器设备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主要的机器设备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账面原值 (元)	成新率 (%)	购入时间
1	电池片丝网印刷机	18,830,138.32	65.96	2011 年 12 月
2	扩散炉	18,623,931.66	65.96	2011 年 12 月
3	配制绒清洗设备祛磷硅玻璃设备	13,396,542.99	65.96	2011 年 12 月
4	硅片分选设备	6,297,974.33	65.96	2011 年 12 月
5	多晶链式制绒设备	3,025,641.04	100.00	2015 年 5 月
6	化学品供液设备	2,743,859.08	65.96	2011 年 12 月
7	烧结炉	2,734,495.21	65.96	2011 年 12 月
合计		<b>65,652,582.63</b>	-	-

## (六) 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2010 年 9 月，煤炭科学研究总院杭州环保研究院出具了国环评证乙字第 2015 号《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MW 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确认从环保角度来看上述建设实施是可行的。

2010年10月25日，海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盐环建[2010]176号《海盐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年产200MW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原则上同意上述项目的建设。

2012年1月，海盐县环境监测站出具了盐环监[2011]验字第42号《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0MW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分期验收监测与评价报告》，确认上述项目太阳能电池片生产正常，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012年2月23日，海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盐环许决竣字[2012]第035号《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艾能聚公司提出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及提交的申请材料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准予行政许可。根据2012年2月21日出具的《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0MW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生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分期验收现场检查组意见》：公司上述项目建设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主要污染排放浓度均达到了相应标准，基本具备验收条件，同意分期验收通过。

2015年8月12日，海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止，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法国家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 （七）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严格遵循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2015年8月12日，海盐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生产安全死亡事故，也未发生过违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安监部门的行政处罚。

### （八）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严格遵循产品质量标准相关的法律法规，2015年8月12日，海盐县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编号为201529的《证明》：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未曾因违法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员工总数为235人。

#### （1）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管理人员及其他	11	4.68
销售人员	2	0.85
采购人员	2	0.85
技术人员	19	8.09
生产人员	201	85.53
合计	<b>235</b>	<b>100.00</b>

####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4	5.96
大专	32	13.62
高中及以下	189	80.43
合计	<b>235</b>	<b>100.00</b>

#### （3）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	比例（%）
30岁以下	173	73.62
30-40岁	36	15.32
40岁以上	26	11.06
合计	<b>235</b>	<b>100.00</b>

截至 2015 年 8 月底，艾能聚共有员工 235 人，其中 207 名员工已经缴纳社会保险；剩余 28 名未缴纳社保的员工中，有 16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无需缴纳社保；还有 12 人为新入职员工，公司正在为其办理社保缴纳手续。

根据海盐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止，遵守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地方政策法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不存在被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人员共五名，为姚华、李焕伍、颜大安、姚波和李忠建。

姚华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李焕伍，1969 年 12 月 18 日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运营维护部经理。1995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新沂市水产局工程师；2002 年 2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宏洋金属（昆山）有限公司环保主管；200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7 月任浙江鸿禧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施部经理；2010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运营维护部经理。

姚波，1983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生产部主任；2006 年至 2011 年任职于宁波钢铁有限公司；2011 年至今任公司生产部主任。

颜大安，1986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生产部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职于统宝光电（南京）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职于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2011 年 4 月任公司生产部经理。

李忠建，1984 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质检主管。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杭州富士康科技质检员；2007 年 6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质量工程师；2011 年至今任公司质检主管。

###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姚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其持股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焕伍、颜大安、姚波、李忠建未持有公司股份。

## 四、公司具体业务情况

### （一）公司业务的具体构成情况

#### 1、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情况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5,269,501.96	99.85	219,986,818.79	98.65	166,965,959.76	97.88
多晶太阳能电池片	85,269,501.96	99.85	219,986,818.79	98.65	166,965,959.76	97.88
其他业务收入	124,074.87	0.15	3,005,978.48	1.35	3,624,761.38	2.12
代加工收入	-	-	2,555,496.76	1.15	2,962,353.25	1.74
水电费收入	124,074.87	0.15	435,591.13	0.20	456,425.22	0.27
原材料销售	-	-	14,890.59	0.01	205,982.91	0.12
合计	85,393,576.83	100.00	222,992,797.27	100.00	170,590,721.14	100.00

###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 1、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从事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过客户的需求，为其生产符合其规格及性能要求的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光伏组件生产企业，具体包括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神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子公司及其他大型光伏组件生产企业。

#### 2、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2015年1-5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收入总额（元）	占比（%）
----	------	---------	-------

序号	单位名称	收入总额（元）	占比（%）
1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65,249,165.77	76.41
2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6,323,162.39	19.12
3	嘉兴日昇昌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933,760.68	2.26
4	嘉兴奥力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14,025.64	1.19
5	无锡市德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7,451.11	0.66
合计		<b>85,087,565.59</b>	<b>99.64</b>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收入总额（元）	占比（%）
1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7,348,285.29	52.62
2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0,758,136.77	40.70
3	中电电气（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8,291,797.78	3.72
4	嘉兴奥力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680,280.25	0.75
5	江苏赛拉弗光伏系统有限公司	991,902.07	0.44
合计		<b>219,070,402.15</b>	<b>98.23</b>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收入总额（元）	占比（%）
1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8,955,572.31	58.01
2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3,631,547.44	25.58
3	江苏嘉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865,450.42	5.20
4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6,049,138.34	3.55
5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六研究所	4,294,694.95	2.52
合计		<b>161,796,403.46</b>	<b>94.86</b>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4.86%、98.23%、99.64%。其中，对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神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销售收入金额占营业收入的合计比重分别为 83.59%、93.32%、95.53%，比重较高，对部分上述大客户存在一定的依赖性，主要原因如下：①首先，公司目前产能尚处于供不应求的状况。鉴于公司目前产品相比于其他同类型企业的产品具有较为明显的质量优势，赢得了正泰太阳能、神舟新能

源等优质客户的认可，其均倾向于与公司保持长期、良好的购销关系。上述客户在光伏电站的装机规模方面均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在国家有利政策的推动下，下游持续扩大的光伏组件市场需求促使公司现有生产线的产能均能得到充分的消化，从而导致无法形成多余的产能以满足其他客户的需求，一定程度上导致了公司销售收入对正泰太阳能、神舟新能源形成了较大的依赖；②其次，出于公司稳健发展的需要，公司倾向于与具有较高知名度、较强资金实力的客户保持合作关系。受到宏观经济形势下滑以及行业生产规模盲目扩张的影响，2011年下半年至2013年年中，国内光伏行业出现了大面积亏损的情形，众多光伏企业出现了倒闭、破产、重整等经营困难的情形。在此期间，公司的业务量亦受到了较为明显的下滑，部分中小规模客户的货款甚至出现了逾期无法支付的情形。尽管公司在此期间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亏损，但并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系公司主要客户正泰太阳能、神舟新能源均具有坚实的客户资源、较强的资金实力和完整的产业链优势，终端需求相比于其他光伏企业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抗风险能力亦远远强于其他客户。因此，凭借优质的产品质量，公司已在客户中形成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并选择与资信较好、需求较为稳定的大客户开展长期、深入的合作，通过向大客户供货的方式快速凸显公司产品的质量优势和知名度，从而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基础，因此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公司对主要客户形成了一定依赖；③光伏行业具有高投资、高资金需求的特点，客户集中度较高系光伏企业的普遍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实现的收入波动幅度相对较大，且2015年1-5月对其实现的销售收入出现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系下游光伏电站建设受到天气以及国家政策等因素的影响，电站建设的施工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因此主要客户在上半年的采购额相对较少，导致公司大部分订单均集中于下半年，但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稳定，并未出现明显下降。公司前两大客户均系长期合作客户，且均系上市公司子公司或大型光伏生产企业，经营状况和信用状况均较好，预计上述业务依赖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1、原材料、能源等供应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公司原材料成本主要为 A 级多晶硅片及辅料正银、背银、铝浆等，供应情况较好，价格较为稳定。公司制造费用主要为水电、煤等能源费用及机器设备折旧费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原材料	60,447,553.36	83.37	153,390,421.65	83.56	120,421,174.82	85.54
人工成本	2,673,874.56	3.69	5,856,992.71	3.19	7,190,327.44	5.11
制造费用	9,382,687.22	12.94	24,329,257.75	13.25	13,168,055.86	9.35
<b>合计</b>	<b>72,504,115.14</b>	<b>100.00</b>	<b>183,576,672.11</b>	<b>100.00</b>	<b>140,779,558.12</b>	<b>100.00</b>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4,077.96 万元、18,357.67 万元、7,250.41 万元。其中原材料占比较大，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分别为 85.54%、83.56%、83.37%，公司原材料主要为 A 级多晶硅片，由于近年来多晶硅片的采购单价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因此公司的原材料成本也呈逐年下降趋势。报告期各期，人工成本占比分别为 5.11%、3.19%、3.69%，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系一方面当年度进行了生产班制的调整，从而缩减了部分人工成本，另一方面系主营业务成本总额有所增加。报告期各期，公司制造费用主要系水电、煤等能源费及房屋、设备摊销等间接费用，占比较为稳定。

##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5年1-5月，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00,798.02	26.92
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308,325.39	23.07
浙江谷高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7,712,820.51	10.28
浙江钱江明士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45,163.56	8.19
浙江首科科技有限公司	3,882,934.44	5.17
<b>合计</b>	<b>55,250,041.92</b>	<b>73.63</b>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0,621,563.11	23.30
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3,487,977.56	19.21
浙江恒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9,618,669.05	16.99
浙江谷高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9,008,961.80	10.90
浙江首科科技有限公司	14,547,048.46	8.34
<b>合计</b>	<b>137,284,219.98</b>	<b>78.74</b>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45,005,036.22	36.32
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762,780.97	16.76
浙江恒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435,199.16	18.91
上海圣晋实业有限公司	14,359,944.63	11.59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055,155.48	2.47
<b>合计</b>	<b>106,618,116.46</b>	<b>86.05</b>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占比较高，主要系其系均为公司经过多次遴选确定的优质原材料供应商，已与公司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能够较好地保证公司原材料的质量标准，并针对采购过程中发生的偶发性的原材料质量问题和换货问题均能友好协商处理，从而较好地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同时也较为符合光伏企业的业务发展特点。但总体来说，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 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某一个供应商的严重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多晶硅片，报告期各期公司存在部分供应商重合的情形，例如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谷高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首科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向上述供应商采购的内容主要为生产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所需的 A 级多晶硅片。为保证产品的

质量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和供应商管理制度，上述供应商均为公司综合考虑产品质量、供货能力（产量、运输速度）、产品价格、技术水平、信用政策及售后服务等因素长期考核确定的优质供应商，目前已经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可以通过长时间、较大额的订单提高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降低企业的采购成本和生产成本，且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适度库存”，选择长期合作的供应商有利于保证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及时性，同时也较为有效地避免了频繁更换供应商而产生产品质量问题。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合作方式主要为根据公司的生产计划需要在合格供应商中选择供应商，并直接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的占比分别为 86.05%、78.74%、73.63%，其中向第一大供应商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额占比分别为 36.32%、23.30%、26.92%，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但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 的情形，且公司主要从供应商处购买多晶太阳能硅片，属于光伏行业的基础原材料，市场上相同厂家较多，因此公司能够较快地寻找到替代厂家，因此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依赖。

据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的工商登记信息、出具的声明以及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函，公司主要供应商与现有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 1、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及期后，合同金额超过 1,200 万元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货物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电池片	1,419.3664	2013.7.30	履行完毕
2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6 多晶电池片	1,782.576	2014.7.7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货物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3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6 多晶电池片	1,777.41	2014.10.24	履行完毕
4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6 多晶电池片	1,445.963	2014.11.5	履行完毕
5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电池片	1,578.788	2014.11.27	履行完毕
6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电池片	1,757.428	2015.3.31	履行完毕
7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电池片	2,283.0854	2015.6.4	履行完毕
8	上海神州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6 多晶电池片	2,427.4575	2015.7.16	履行完毕
9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电池片	1,866.7375	2015.7.28	履行完毕

## 2、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及期后，合同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货方名称	采购商品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浙江恒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太阳能级多晶硅片	588.9381	2013.6.1	履行完毕
2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GA 级多晶硅片	508.00	2013.12.5	履行完毕
3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GA 级多晶硅片	556.00	2014.2.24	履行完毕
4	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硅片	590.00	2014.8.22	履行完毕
5	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硅片	1,005.3779	2015.4.29	履行完毕
6	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硅片	550.00	2015.7.10	履行完毕

序号	供货方名称	采购商品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7	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A级多晶硅片	825.00	2015.7.13	履行完毕

### 3、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表：

序号	债权人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形式
1	中国农业银行激浦分理处	340.00	2015.3.27-2016.3.26	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和房产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
2		460.00	2015.4.28-2016.4.27	
3		300.00	2015.6.30-2016.6.29	
4		700.00	2015.8.18-2016.8.17	
5	中国交通银行海盐支行	800.00	2015.5.8-2015.11.8	姚华、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钱玉明、黄剑锋、殷建忠提供保证担保，姚华以其自有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6		650.00	2015.5.27-2015.11.27	
7	嘉兴银行海盐支行营业部	400.00	2014.10.16-2015.10.15	浙江海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姚华、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黄剑锋、殷建忠、钱玉明提供保证担保
8		600.00	2014.10.17-2015.10.12	
合计		<b>4,250.00</b>	-	-

### 4、抵质押合同

#### (1) 重大抵押合同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抵押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抵押权人名称	最高额融资额(万元)	抵押财产	抵押期限
1	中国农业银行海盐县支行	3,036.9312	房屋所有权：嘉房权证盐字第109441号；土地使用权：海盐国用(2010)第3-39号、海盐国用(2010)第3-41号	2015.8.10-2018.08.09

## （2）重大质押合同

2012年7月2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签署了编号为721YT120119号的《交通银行蕴通账户服务协议》以及编号为721YT120119号的《交通银行蕴通账户票据池服务协议》，主要内容为：艾能聚公司以质押票据池中的所有票据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合同的授信债权设定汇票质押担保。截至2015年5月31日，上述上述票据质押合同项下的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余额为71,873,201.48元。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主要为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生产的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主要用于组装太阳能电池组件，组装后的组件可应用于日常照明、光伏电站等，将太阳能转换为电能。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大型的太阳能组件制造商。公司自设立以来即紧跟太阳能光伏行业的发展趋势，根据客户要求不断的改进生产工艺，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为太阳能组件生产厂商提供低成本、高品质的产品，以此来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置了专门的采购部门，主要负责生产设备及原材料供应商的寻找、考察、审核和筛选，对于质量较好、信用较好的供应商建立合格的供应商名录，并与其建立较为稳固的合作关系。同时在采购计划制定、采购价格谈判、采购成本控制、采购质量控制等方面进行严格的把控。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为根据订单进行采购，即根据客户订单的要求，采购符合客户产品需求的材料，同时也会基于未来的订单以及市场材料价格的波动来合理调整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数量。

目前，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多晶硅片，供应商较为集中，主要为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谷高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上述主要供应商与公司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业务的持续高效发展奠定了了坚实的基础。

## （二）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为按照客户订单组织生产的模式，即根据客户要求的产品标准，按照严格的质量体系开展生产，对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进行严格检验和质量控制，协同销售部门按照与客户签订的时间发货，并为其提供持续性的支持和服务，确保产品质量的符合客户的需求并为其创造实际价值。此外，公司会根据市场行情变化情况对部分产品的产量进行适当的调节，对常规化产品的生产，以满足额外的订单需求。

## （三）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进行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销售。销售部门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自身客户开发的能力，在市场上寻找较为优质的客户，根据客户订单的需求，会同生产、采购部门对订单进行评审，对通过一致同意的订单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组织采购、生产。目前，公司已经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商业信誉培养了一批大型且较为忠实的客户，公司产品目前已经在下游市场中形成了良好的口碑效应，客户群体持续扩大，品牌认可度亦不断提升。

## （四）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部搜集市场和客户的需求信息、国内外同类产品的技术研究现状，调查同行业及同产品的技术、质量、价格等信息后，对产品的市场需求、技术可行性、发展趋势及成本效益进行客户预测和论证，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公司管理层论证可行后，由研发部人员进行开发设计并形成图纸等技术资料，同时会同生产部组织实施试制工作，并全程进行技术指导和服务，解决遇到的生产工艺问题，待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开始转入试生产阶段。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概述

###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太阳能光伏电池的生产及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

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大类下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C-382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细分类属于“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C-3825）”。

##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属于太阳能光伏行业，该行业的主管部门主要有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即国家能源委员会以及发改委下设国家能源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第五条规定，“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对全国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实施统一管理。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管理工作”。国家能源局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能源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研究提出能源体制改革建议，负责能源监督管理等。国家能源委员会负责研究拟订国家能源发展战略，审议能源安全和能源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统筹协调国内能源开发和能源国际合作的重大事项。商务部负责流通管理，国家电网负责电力调度。

本行业主管协会是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和中国光伏协会。可再生能源专业委员会汇集了可再生能源行业的优秀企业、团体、科研院所以及专家等，致力于推动可再生能源领域技术进步和先进技术的推广，积极促进中国可再生能源产业的商业化发展。中国光伏协会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为业务主管单位的国家一级协会。会员单位主要由从事光伏产品、设备、相关辅配料（件）及光伏产品应用的研究、开发、制造、教学、检测、认证、标准化、服务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及个人自愿组成，是全国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 3、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及主要法律法规

太阳能光伏行业相关产业政策如下表所示：

序号	法律法规及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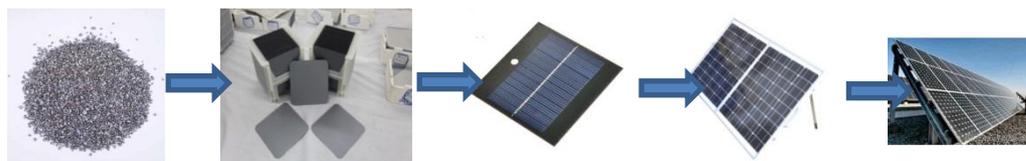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修正案)	2009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明确规定可再生能源包括风能、太阳能、水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海洋的非化石能源。同时规定“国家鼓励和支持可再生能源并网发电”，第十七条规定“国家鼓励单位和个人安装和使用太阳能热水系统、太阳能供热采暖和制冷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等太阳能利用系统”。
2	《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	2007年	国务院	明确可再生能源的发展目标，明确进一步开发和利用太阳能、风能、水电和生物质能。
3	《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2009年	财政部、科技部、国家能源局	决定综合采用财政补贴、科技支持和市场拉动方式，加快国内光伏产业的规模化发展。
4	《关于加快推进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的实施意见》	2009年	财政部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提出“太阳能屋顶计划”概念，对光电建筑一体化概念提供政策支持。
5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年	国务院	明确提出重点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并指出关于太阳能发电的发展方向和主要任务。
6	《关于组织申报金太阳和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的通知》	2012年	财政部、科技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以及国家能源局	引导技术进步，鼓励先进技术和产品的应用示范，支持以光伏发电为主的微电网技术集成及应用示范，并将根据投资情况给予财政补助。
7	《太阳能发电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2年	国家能源局	阐述了太阳能发电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明确了太阳能发电的发展目标、开发利用布局和建设重点。
8	《关于印发太阳能发电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的通知》	2012年	科技部	“十二五”期间，实现光伏技术的全面突破，促进太阳能发电的规模化应用，晶硅电池效率20%以上，硅基薄膜电池效率10%以上，碲化镉、铜铟镓硒薄膜电池实现商业化应用，装机成本1.2~1.3 万元/kW，初步实现用户侧并网光伏系统平价上网。

9	《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24号)	2013年	国务院	明确指出“光伏产业是全球能源科技和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是具有巨大发展潜力的朝阳产业,也是我国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10	《建立服务能源企业科学发展协调工作机制的通知》	2013年	国家能源局	决定建立国家能源局服务企业发展协调工作机制以更好地服务于能源企业,实现又快又好的发展。
11	《国家电网公司关于做好分布式电源并网服务工作的意见》	2013年	国家电网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能源发展战略,积极支持分布式电源加快发展,优化并网流程,简化并网手续,提高服务效率。
12	《分布式光电管理暂行办法》	2013年	国家发改委	鼓励企业、专业化能源服务公司和包括个人在内的各类电力用户投资建设并经营分布式发电项目,豁免了分布式发电项
13	《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	2013年	国家能源局	规定根据各地太阳能资源条件和建设成本将全国分为三类太阳能资源区,相应制定光伏电站标杆上网电价。
14	《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	2013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	规范光伏制造业企业的生产规模、工艺技术、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以及安全、卫生和社会等方面责任。
15	《关于实施光伏扶贫工程工作方案》	2014年	国家能源局、国家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决定组织实施光伏扶贫工程,扩大光伏市场新领域,带动产业发展和社会进步。

## (二) 行业发展历程与市场容量

### 1、太阳能 光伏行业简介

“光伏产业”是指利用光伏效应,以硅材料的应用开发形成的光电转化的产业链条。光伏产业链主要包括上游硅料、硅片生产环节,中游电池片、电池组件生产环节,以及下游的应用系统即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营环节组成。公司属于光伏产业链的中间部分即利用上游硅片为原材料制造太阳能电池片的环节。光伏产业链的各环节示意图如下:



光伏发电技术是利用半导体界面的光生伏特效应而将光能直接转变为电能的一种技术，其所需要的关键元件是太阳能电池，即利用光电转换原理使太阳的辐射光通过半导体物质转变成为电能的一种器件。这种光电转换过程通常被称为“光伏效应”，因此太阳能电池又被称为“光伏电池”。

太阳能光伏产业具有以下优点：①可再生资源无枯竭危险；②安全可靠，无噪声，无污染排放，环保；③不受资源分布及地域的限制、美观；④无需消耗燃料，架设输电线路即可就地发电供电，便利性较好；⑤能源质量高（目前实验室最高转化率已经达到 47% 以上）；⑥建设周期较短，获取能源花费的时间短等。

## 2、行业发展历程

截至目前，我国太阳能光伏产业已经历了初始、起步、寒冬以及回暖四个阶段。

### （1）初始阶段

受高成本、技术落后等因素的限制，我国的光伏行业发展缓慢，产品单一，难以实现大规模规范性生产。

### （2）起步阶段

在国际市场尤其是欧洲市场对可再生能源发电大力扶持、我国能源结构改善的需求日益增加的背景下，光伏发电技术的不断成熟、光电产品成本的逐步降低，自 2006 年以来，我国的光伏发电产业开始蓬勃发展。从 2009 年开始，我国启动了一系列支持光伏产业发展的项目，如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金太阳示范工程以及大型光伏电站特许权招标等。在这些项目的扶持下，我国的光伏发电容量大幅提高。

### （3）寒冬阶段

从 2006 年到 2011 年，我国的光伏产品主要出口至欧美市场，并表现为“出

口拉动型”，因此承担着较高的外贸风险。尤其自 2012 年以来，美国以及欧盟先后对我国出口光伏产品开展了“双反”调查，导致外贸环境和国内光伏生产企业的经营业绩大幅恶化。从 2011 年下半年起到 2013 年年中，国内光伏行业出现了大面积的亏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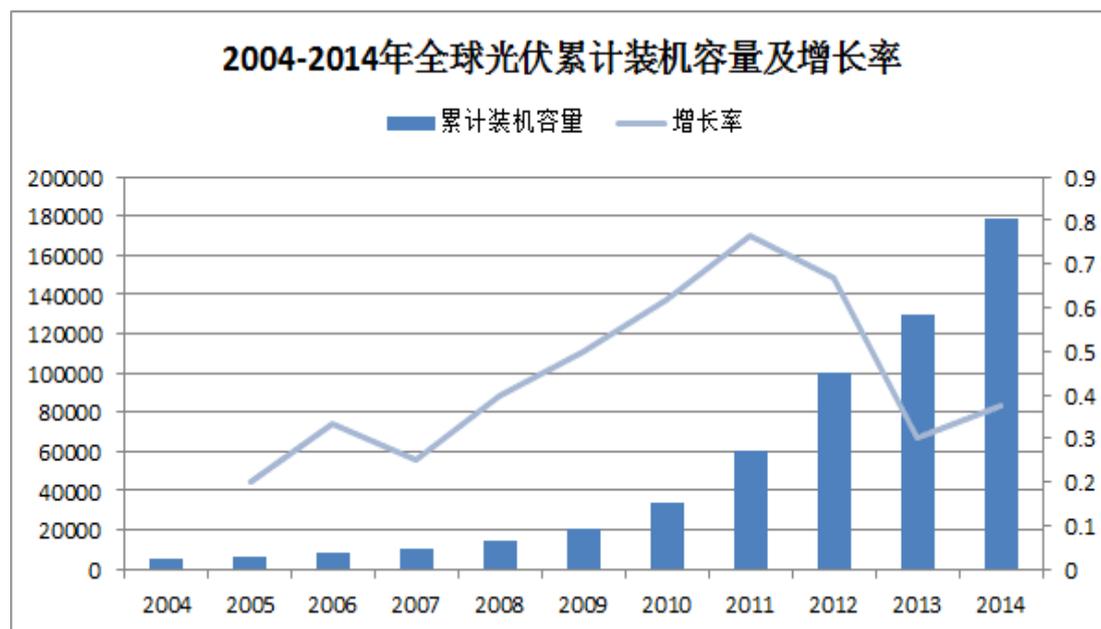
#### （4）回暖阶段

自 2013 年下半年以来，在国家能源结构调整的大方针背景下，能源主管部门从电价补贴到并网保证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的产业扶持政策以促进下游电站终端系统的建设，从而促使我国的光伏企业在经历国际贸易战以后进行了快速调整，将主要的销售区域由欧美市场调整为国内市场，整个光伏行业出现了全面、快速的复苏，大面积亏损的现象得到有效改善。

### 3、行业发展概况及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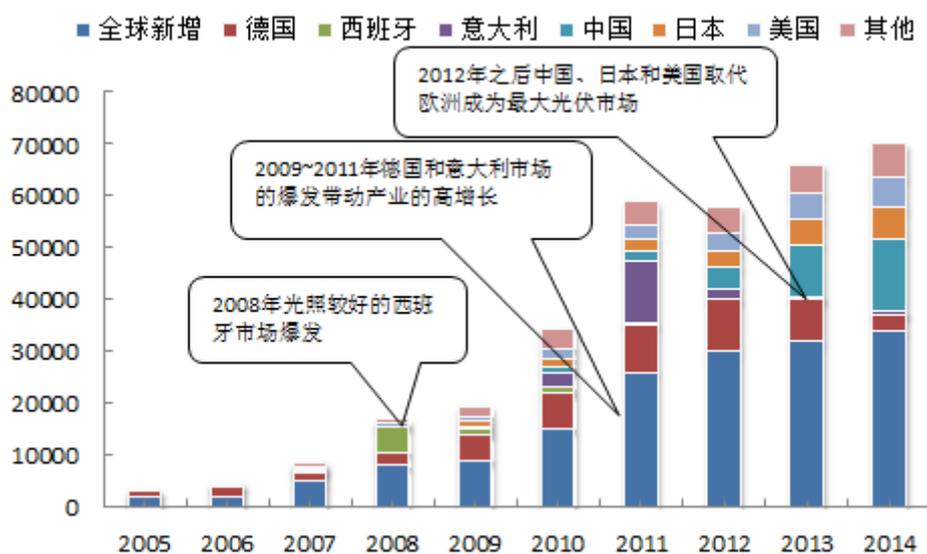
#### （1）全球光伏产业发展概况

从全球经济发展的规律来看，经济的快速发展势必会导致资源的大量消耗，从而导致日益严重的环境污染以及温室效应的出现，因此世界各国均在大力发展太阳能发电技术。其中发达国家如日本、欧美各国因起步较早，在技术和应用上都处于领先地位。据统计，世界光伏产业在过去的十年内每年以 30%-40% 的速度增长，根据产业信息网数据统计，2004-2014 年全球光伏累计装机容量为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中国光伏行业 2014 年研究报告

截至 2015 年上半年，全球光伏产业实现稳定增长的态势，具体如下图：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 2014 年研究报告

从全球范围来看，光伏产业一直是政府宏观调控的重点行业，配套的国家扶持政策也较为完善，有利于促进相关企业通过自身的技术创新不断实现规模化。但从近几年各国出台的政策来看，补贴类规定较规范类规定有所下降，促使全球光伏产业相关企业不断寻求科技创新以及降低成本的途径。

## (2) 我国光伏产业发展概况及市场规模

近几年，中国经济发展之迅速受到了全球的瞩目。我国广阔的领土决定太阳能资源开发和利用的潜力是非常广阔的，据统计，我国年均日照超过 2,000 小时，大多数地区年均日辐射量在每平方米 4 千瓦时以上，其中西藏日辐射量最高达每平米 7 千瓦时，与同纬度的其他国家相比，有着巨大的优势和开发潜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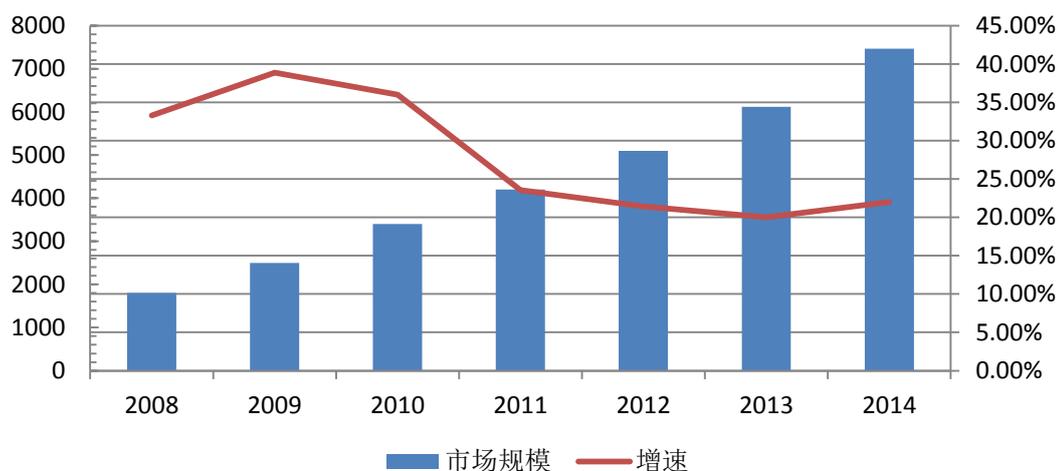
我国光伏产业自 20 世纪初开始出现了快速的发展，目前已经成为世界太阳能电池的第一生产国。根据 PHOTON Consulting 的统计数据，2014 年我国光伏电池制造企业继续保持较强国际竞争力，在全球产量排名前 10 名企业中，我国占据 6 席，前 4 名均为我国企业。从光伏上游产业发展情况来看，2014 年国内多晶硅产量约 13 万吨，同比增幅近 50%，进口约 9 万吨。光伏电池组件总产量超过 3,300 万千瓦，同比增长 17%，出口占比约 68%，多数企业产能利用率提高，前 10 家企业的平均产能利用率在 87% 以上。

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2014 年我国光伏产业整体呈现稳中有有序的发展态势，全年光伏发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 2,805 万千瓦，同比增长 60%，其中光伏电站 2,338 万千瓦，分布式 467 万千瓦，光伏年发电量约 250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超过 200%。截至 2014 年底，全国新增并网光伏发电容量 1,060 万千瓦，约占全球新增容量的四分之一，占我国光伏电池组件产量的三分之一，实现了《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中提出的平均年增 1,000 万千瓦的目标。其中，新增光伏电站 855 万千瓦，分布式 205 万千瓦。从区域分布上来看，2014 年我国光伏发电产业目前呈现东、西部共同推进，并逐渐由西向东发展的格局。东部地区新增装机 560 万千瓦，占新增装机的 53%，其中江苏省和河北省新增装机容量均位居前列。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的数据显示，2015 年上半年全国新增光伏电装机总量 773 万千瓦，相较 2014 上半年的 332 万千瓦有 2 倍多的增长，2008-2014 年光伏行业市场规模及增速如下图：

单位：亿元

2008-2014年光伏行业市场容量及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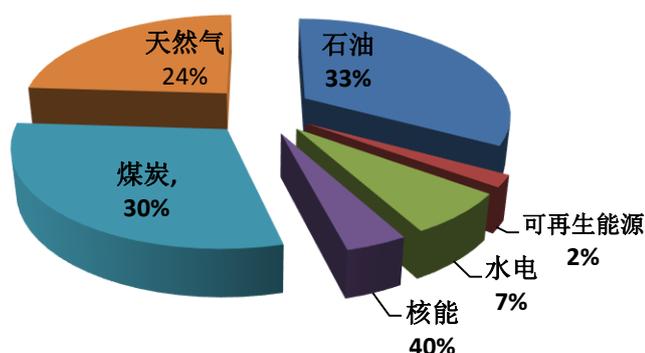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产业联盟，千讯咨询，中国光伏行业发展研究报告

### （三）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 1、全球光伏产业发展趋势

从长远来看，光伏发电产业发展前景广阔。据有关部门预测，太阳能光伏发电将在 21 世纪占据世界能源消费的重要席位，将替代部分传统能源并成为世界能源供应的主体。虽然目前可再生能源在总能源结构中的比例仅为 2%，但根据欧洲光伏工业协会 EPIA 的预测，到 2030 年上述比例预期将达到 30% 以上，而太阳能光伏发电在世界总电力供应中的占比也将达到 10% 以上；预计到 2040 年，可再生能源将占总能源的 50% 以上。上述数据显示光伏发电的广阔发展前景及其在能源领域重要的战略地位。



数据来源：中国能源局

随着化石资源的日益短缺，世界各国都在抓紧机遇开发新能源，同时对光伏发电的认可和支撑程度也显著提高。例如美国提出“太阳能先导计划”，期望在 2015 年年末达到商业化竞争水平；欧洲光伏协会提出了“setfor2020”规划，计划在 2020 年让光伏发电实现商业化竞争；日本也提出了在 2020 年达到 28GW 的光伏发电总量的发展目标。国际能源署也于 2014 年 10 月 7 日发布能源预测，预计到 2050 年，光伏累计装机量将达到 4,600GW，光伏发电量将占全球总发电量的 16%。

## 2、我国光伏产业发展趋势

我国光伏产业虽然起步晚，但是发展空间较大。2014 年以来，全国光伏产业整体呈现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中央政府频频出台利好政策推动光伏产业的健康有序发展。随着相关政策的逐步出台与落实，我国光伏产业逐步形成较为规范的市场，并树立了一大批具有示范性的项目，对整个行业的可持续发展起到重要作用。在发电方式方面，根据发电入网方式的不同，光伏发电分为集中式光伏发电和分布式光伏发电。目前，国内集中式电站模式较为成熟，但从土地资源稀缺、能量有效利用等因素分析，未来分布式电站将成为主要发展方向。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截至 2014 年底，全国累计并网运行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19.42GW。截至 2015 年 3 月，我国集中式光伏发电已完成规划目标，但分布式光伏的完成情况并不乐观，仅完成规划目标的 26.65%，尚有较大的差距和发展前景。

根据近两年的权威规划，2014 年国务院发布的《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明确到 2020 年光伏装机容量将达到 100GW 左右；由发改委能源研究所和能源基金会共同发布的《高比例使用可再生能源情景暨路径分析》指出，到 2050 年光伏电站建设目标是 2700GW。

###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能源危机和环境保护促进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

根据世界能源权威机构的分析，按照目前已经探明的化石能源储量以及开采速度来计算，全球石油剩余可开采年限仅有 45 年，国内剩余可开采年限为 15 年；

全球天然气剩余可采年限 61 年，国内剩余可开采年限为 30 年；全球煤炭剩余可采年限 230 年，国内剩余可开采年限为 81 年；全球铀剩余可开采年限 71 年，国内剩余可开采年限为 50 年。传统能源的匮乏迫使人类亟需寻找可替代的新能源，而太阳能光伏发电不仅能源储量充足，且环境污染远远低于传统能源获取方式，能够有效优化能源结构，提高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在能源消耗中的比例，实现能源危机化解和环境保护的有机统一。

正是由于上述原因，太阳能光伏发电以其可再生性和环保性得到了广泛的关注与应用，各国均已采取措施引导光伏产业的健康发展，成为全球能源科技和产业的重要发展方向，也是我国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 （2）政府层面的支持推动光伏产业健康发展

近年来各国都在推出多项政策促进光伏产业的健康发展，美国、欧盟以及日本等发达国家及地区均已提出了相应的发展计划。自 2009 年以来，我国政府已效仿国外光伏行业扶持政策的成功经验相继推出各类鼓励性和规范性政策，在鼓励产业发展的同时规范市场竞争。例如 2010 年 12 月 2 日，财政部、科技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能源局等四部门联合在北京召开会议，推出“金太阳”和“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此后，国家能源局等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一系列相关优惠政策引导光伏产业的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 2、不利因素

### （1）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因素带来产业系统风险

太阳能光伏行业的发展与整个经济环境的发展具有紧密的关联性。“欧债”危机持续升级和美国经济复苏放缓对国际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造成对太阳能产品需求的下降，国内经济增长速度速度放缓导致内需下降所引发光伏产业需求的萎缩。虽然全球宏观经济走势已显现回暖的趋势，下游行业已逐渐进入上行通道，但如果宏观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因素不断增多，或者太阳能产品生产公司不在适应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的变化，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 （2）发展机制不健全阻碍光伏产业发展

电力行业发展面临一些亟需通过改革解决的问题，其中至关重要的一点就是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展机制的不健全。光伏发电等新能源产业设备制造产能和建设、运营、消费、需求不匹配，无法形成研发、生产、利用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可再生能源发电保障性收购制度没有完全落实，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发电无歧视、无障碍上网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由于存在上述体制的问题，光伏产业的健康发展尚较难以得到有效保障。

### （3）政策性风险凸显不确定性

作为非完全市场化产业，光伏产业属于典型的政策驱动型行业，国家政策变化是光伏产业发展的关键因素，整个产业如何发展以及发展到何等规模将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政府政策的扶持力度。然而相关政策的制定具有一定的风险因素，政策的有效落实更是充满不可确定性，因此光伏行业的发展面临着较大的政策性风险，从而导致行业整体发展出现不确定性。

### （4）光伏生产技术有待进一步提升和专业人才的匮乏

我国虽然作为光伏产业大国，却远不是光伏产业强国。现阶段，我国的光伏产业链主要还是集中在上游和中游，上游主要依赖我国丰富的资源，而中游的核心生产工艺均来自于国外先进生产线设备。我国晶体硅电池部分关键生产设备性能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相当差距，成套生产线自动化程度低，光伏产业下游的发展情况更是与发达国家相差甚远。此外，鉴于相关专业人才的培养需要较长的周期和巨大的成本，且国内大部分企业缺乏对专业人才进行培养的意识，因此相关人才较为匮乏。光伏产品生产技术水平较低和专业人才的匮乏导致我国光伏企业核心竞争力较低，对光伏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具有一定的不利影响。

## （五）行业竞争格局

### 1、上下游发展对公司所处环节的影响

#### （1）产业链上游

光伏产业链上游主要为硅料和硅片的生产，目前我国多晶硅的消耗量远远大于同期产量，供求存在严重不平衡，导致硅棒、硅片生产厂商需要从国外进口。然而，多晶硅材料供应的紧张并非源于资源性紧缺，而是由于市场供求矛盾所造

成的产业链不畅。因此，该矛盾在一定时间内将得到缓和，各生产厂商陆续实施的硅料扩张计划，通过筹建多晶硅生产线的方式，使总产能迅速提升，随着全球多晶硅产能的释放，多晶硅料供应短缺的局面也将得以解决。

## （2）产业链下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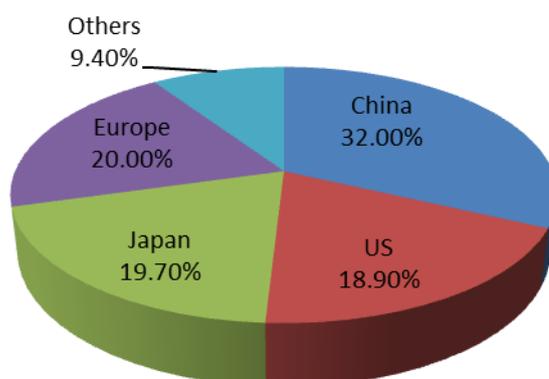
2005 年以来，全球太阳能电池市场供不应求，在国际大环境的影响下，全球市场需求显著增加，尤其是欧洲市场的爆发性增长，给中国太阳能光伏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空间，我国太阳能光伏产业也进入了大规模的扩张阶段。但快速扩张导致 2011 年以来整个行业出现了产能过剩的情形，部分企业出现经营困难甚至倒闭的现象。2013 年以来，行业整体发展形势有所回暖，且以国家能源局为代表的国家机关出台了一系列推动光伏电站发展的政策，产业链下游光伏电站的扩建有利于公司所处太阳能电池市场规模的进一步扩张。

## 2、公司竞争地位

### （1）行业集中度分析

根据 NPD Solarbuzz 最新出版的组件追踪季度报告，中国供应商采取不同的发展策略以求提高在全球光伏市场占有率。领先的中国太阳能光伏组件制造商在 2015 年第二季度的组件出货量已达到 6.2GW，比上年二季度增长 20%，占到了全球前 20 大组件厂商总出货量的近 75%。

中国光伏组件供应商市场占有率



数据来源：NPD Solarbuzz

## (2) 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我国太阳能行业内上市公司众多，有数十家在美国上市，国内的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已在 A 股市场上市，这些重点企业占据国内大部分市场。除了上述大型企业外，还有很多规模不等的中小企业，但在竞争力及话语权方面远不及规模大的企业。国内部分上市的太阳能公司或相关公司具体如下：

企业	涉及太阳能业务
天威保变	太阳能材料、电池组件全产业链
南玻 A	国内最大的太阳能超白玻璃生产商
特变电工	控股新疆新能源，从事太阳能光伏组件制造
航天机电	控股的上海太阳能科技电池组件
小天鹅 A	大股东参股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
闽江水电	参股西藏华冠科技涉足太阳能产业
安泰科技	与德国 ODEERSUN 合作薄膜太阳能电池产业
长城电工	参股长城绿阳涉足太阳能领域
乐山电力	参股四川新光硅业
华东科技	国内最大的太阳能真空集热管生产商
江苏阳光	控股宁夏阳光硅业
杉杉股份	掌握单晶硅太阳能硅片核心技术

资料来源：千讯咨询整理

## 美股上市的太阳能企业

企业	涉及太阳能业务
韩华新能源	从事太阳能组件生产
江西赛维	从事太阳能硅片生产商和领先的高纯度多晶硅和太阳能组件制造商
晶澳太阳能	从事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
昱辉光能	主要经营太阳能级单晶硅片、多晶硅片生产
中电光伏	从事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

企业	涉及太阳能业务
阿特斯	从事硅锭、硅片、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英利绿色能源	主要从事光伏组件生产
天合光能	从事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
保利协鑫能源	多晶硅及硅片供应商
大全新能源	国内多晶硅生产的领军企业之一

资料来源：千讯咨询整理

### 3、公司竞争优势

#### (1) 产品质量优势

产品质量的好坏是决定公司生产销售及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自成立以来，公司凭借一流的机器设备、优良的生产工艺流程形成了稳定的产品质量，获得了主要客户的一直好评和认可。目前，公司生产的太阳能电池光电转化率在17.6%~18.4%之间，均值为18.1%，位于同行业先进水平。

#### (2) 管理水平和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成立于2010年，在经历了2012年整个行业全面下滑的形势依然能够实现稳定生产，并逐渐形成了一支经验丰富、业务精湛的管理团队。公司各环节的从业人员很大一部分都在各自的岗位上拥有多年与光伏电池行业相关的从业经验。因此，在光伏电池生产制造流程中，无论是在原材料的挑选环节、工艺控制环节还是在整个生产管理环节，公司都积累了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

#### (3) 稳定的大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等上市集团公司下属的大型新能源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与上述客户保持着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以优良的品质获得了客户的一致认可。例如公司在2013年被长期合作大客户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评选为唯一一家“最佳供应商”。

### 4、公司竞争劣势

### （1）太阳能电池组件环节竞争激烈

光伏产业的整个链条分为：上游的硅料、硅片环节；中游的电池片、电池组件环节；下游的应用系统环节。从产业结构来看，光伏产业市场各环节参与企业的数量呈现倒金字塔型，上中游企业的数量明显多于下游企业的数量。从利润结构来看，上游的生产获利较高，下游应用端的收益也非常稳定，而中间端电池片和电池组件的附加值较低。上述两方面因素共同作用，造成公司所处的太阳能电池生产环节竞争激烈且附加值低，进而导致公司毛利率偏低。

### （2）融资渠道单一，难以实现规模效应

相比于国内其他太阳能电池生产企业，公司的规模较小，且影响力有限。融资渠道的单一导致公司业务的扩张受到技术、人才等多重因素的限制，进而导致公司无法实现生产规模的良性增长以及规模效应。

### （3）销售网络建设有待改善

由于所处行业的特殊性质，且公司存续时间较短，销售体系尚未完善，销售渠道相对单一，对主要客户存在较高的依赖性，产品的市场化局面尚未完全实现，不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 （1）增加生产线，实现产量优势

经过几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管理优势，现有生产线的投产及销售情况均较好，产品质量得到客户的一致好评。同时，在光伏行业整体回暖的大背景下，公司的优质客户持续增加，销售订单供不应求，出现了一定的产能不足的情形。在审慎考虑行业整体经营风险和特有风险后，公司计划于 2015 年底前增加两条生产线，并主要定位于市场需求持续扩大的多晶四主栅电池片的生产，通过产量的增加进一步降低太阳能电池的单位生产成本，从而实现规模效应。

### （2）组建光伏电站，完善产业链

公司主要从事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结构较为单一，

属于产业链的中游地位。为完善公司现有产业链，实现业务结构的转型升级，提高公司发展的稳定性，公司计划以现有业务为基础，自 2015 年底开始向下游太阳能组件生产及光伏电站建设领域拓展。目前，公司管理人员已会同核心技术人员形成了初步的筹备方案，因此在光伏电站并网式发电扶持政策未出现根本性转变的情况下，上述业务的成功衍生给公司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 （3）拓展销售渠道，降低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是通过订单式生产，客户来源较为单一。为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公司正在积极拓展新的市场领域和客户群体，预计未来 3-5 年，公司将在稳定现有客户群的同时，加快供销渠道的建设，努力实现销售渠道的拓展，从而提升市场竞争力。此外，公司目前正在逐渐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不断拓展产业链，实现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持续提升企业发展的动力。

### （4）依托资本市场，突破资金瓶颈、保障长远发展

太阳能光伏产业普遍面临投资大、融资难的问题。随着公司规模日益扩大，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融资的重要性。公司现通过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实现公司资本市场融资的第一步。未来，公司将依托资本市场，实现融资渠道的多样化。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份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

#### (二) 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并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制度作出了规定。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采购部门及销售部门，完善的供销渠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二）资产完整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须的办公设备，专利和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公司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公司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与全部在册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

合同，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人员和员工，并在社会保障、工资报酬以及员工的其他福利待遇等方面均独立管理。

#### （四） 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不存在兼职的情形；公司建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纳税。

#### （五） 机构分开情况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 五、 同业竞争

#### （一）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姚华，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 关系
新萌投资	3,000	对建筑业、房地产业的投资；对其他行业的投资（涉及行政审批的凭有效的审批件经营）	实际控制人姚华持股 90%
新萌制衣	1,688	经编布、针织品、服装制造、加工；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茧丝）批发、零售；出口自产的针织品、服装；进口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	实际控制人姚华控制的新萌投资持股 89.0995%
		生产销售针织品、服装、经编布纺织	实际控制人姚华控制的新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 关系
新创制衣	4,303.4847	面料；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萌投资持股 80%

实际控制人姚华控制的新萌投资有限公司、新萌制衣有限公司以及新创制衣有限公司在经营范围、主营业务上与公司均不存在重合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本公司的业务范围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从事的业务在经营范围、业务定位、核心技术等方面均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有关承诺如下：

“本人或本公司作为持有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能聚”或“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现就避免与艾能聚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或本公司目前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未投资其他与艾能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他与艾能聚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在与艾能聚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人或本公司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艾能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当本人或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与艾能聚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或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艾能聚的业务竞争；

4、本人或本公司及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艾能聚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或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形。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制度》，公司各股东均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已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姚华	董事长	-	-
张良华	董事、总经理	12,000,000.00	15.00
钱玉明	董事	8,000,000.00	10.00
苏伟纲	董事	8,000,000.00	10.00
姚新民	董事、副总经理	-	-
黄剑锋	董事	-	-
姚芳	董事	-	-
殷建忠	监事会主席	-	-
姚雪华	监事	6,000,000.00	7.50
姚涛	职工代表监事	-	-
吴朝云	财务总监	-	-
叶云勤	董事会秘书	-	-
<b>合计</b>	-	<b>34,000,000.00</b>	<b>42.50</b>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通过公司间接持股	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比例（%）
姚华	董事长	新创制衣	2,592,000	3.24
		新萌投资	18,864,000	23.58
		新萌制衣	1,154,736	1.44
姚新民	董事	新萌制衣	156,960	0.20
		新创制衣	360,000	0.45
黄剑锋	董事	海安控股	10,000,000	12.50
姚芳	董事	新创制衣	360,000	0.45
殷建忠	监事会主席	万邦宏	8,500,000	10.63
<b>合计</b>			<b>41,987,696</b>	<b>52.48</b>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系亲属的间接持股情况

董事长姚华之父姚新民、之妹姚芳均在公司担任董事，其持股情况详见上表。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姚新民系姚董事长姚华之父，董事姚芳系董事长姚华之妹。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未投资与艾能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与艾能聚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在与艾能聚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艾能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当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艾能聚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艾能聚的业务竞争；

4、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艾能聚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2、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以外公司未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有其他重要协议或者作出重要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均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姚华	董事长、总经理	海盐保利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长姚华、董事黄剑锋担任该公司董事，公司法人股东新萌投资持股 10%，嘉兴海安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 的公司
		海盐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长姚华、监事姚雪华均担任该公司的董事，新萌制衣持股 10%，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持股 25%
		海盐海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董事长姚华、董事黄剑锋均担任监事，新萌制衣持股 7.75%
		海盐南山马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董事长姚华担任该公司的监事，董事黄剑锋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经理。姚华持股 30%、法人股东海安控股持股 40%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姚华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董事姚新民担任该公司的监事。公司董事姚新民持股 10.9005%，新萌投资持股 89.0995%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姚华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姚新民担任该公司的监事。新萌投资持股 80%、董事姚新民持股 10%，姚芳持股 10%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姚华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董事姚芳担任该公司的监事。姚华和姚芳共同投资的公司
		浙江佩拉奈洛时装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董事长姚华担任该公司的监事，董事苏伟纲担任该公司的执行董事、经理。董事姚华和姚伟纲共同投资的公司
张良华	董事、副总经理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张良华兼职并与其女儿张燕合计持股 100%
姚新民	董事、副总经理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上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上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上
钱玉明	董事	海宁尚嘉纺织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董事钱玉明兼职并持有该公司 90%的股权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钱玉明兼职并持有该公司 90%的股权
苏伟纲	董事	浙江佩拉奈洛时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董事苏伟纲兼职，公司董事长姚华兼职担任监事。公司董事姚华和姚伟纲共同投资的公司
		嘉兴衡纺服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苏伟纲兼职的公司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监事	公司董事苏伟纲兼职并持股 40%
黄剑锋	董事	海盐保利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上
		海盐海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上
		海盐南山马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同上
		海盐杭州湾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监事	董事黄剑锋兼职的企业，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黄剑锋兼职并 100%控股的公司
		海盐海安广告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董事黄剑锋兼职并持有该公司 51%的股权
		海盐海安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董事黄剑锋兼职，海安控股集团参股的公司
		浙江海盐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黄剑锋兼职担任董事，新创制衣持股 5.83%
		嘉兴海安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股东黄剑锋兼职并持股 10%，海安控股集团持股 90%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股东黄剑锋兼职，海安控股集团持股 100%
姚芳	董事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同上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	经理	同上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经理	同上
殷建忠	监事会主席	海宁市康益针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建忠兼职并持有该公司 70%的股权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监事会主席殷建忠兼职并持有该公司 85%的股权
姚雪华	监事	海盐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长姚华、监事姚雪华均担任该公司的董事，新萌制衣持股 10%
		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监事姚雪华兼职并参股的公司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姚华	董事长、总经理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90%的股权
		浙江佩拉奈洛时装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45%的股权
		海盐南山马会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30%的股权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	通过新萌投资间接持有 80.19%的股权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通过新萌投资间接持有 72%的股权
		海盐保利地产有限公司	通过新萌投资间接持有 9%的股权
		海盐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通过新萌制衣间接持有 8.02%的股权
		海盐海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通过新萌制衣间接持有 6.01%的股权
		浙江海盐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通过新创制衣间接持有 4.20%的股权
张良华	董事、副总经理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织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90%的股权
姚新民	董事、副总经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10.90%的股权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理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10%的股权
钱玉明	董事	海宁尚嘉纺织品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90%的股权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90%的股权
苏伟纲	董事	浙江佩拉奈洛时装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45%的股权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40%的股权
黄剑锋	董事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100%的股权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100%的股权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海安控股间接持有 80%的股权
		海盐保利地产有限公司	通过海安置业间接持有 9%的股权
		海盐海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通过海安建设间接持有 8%的股权
		海盐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通过海安建设间接持有 20%的股权
		海盐南山马会管理有限公司	通过海安控股间接持有 40%的股权
		海盐海安广告有限公司	通过海安控股间接持有 51%的股权
		海盐海安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海安控股间接持有 100%的股权
		嘉兴海安置业有限公司	通过海安控股间接持有 90%的股权
姚芳	董事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10%的股权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10%的股权
姚雪华	监事	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80%的股权
殷建忠	监事会主席	海宁市康益针织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70%的股权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85%的股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除监事会主席殷建忠控制的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经营范围重合的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均不存在经营范围重合或相似的情形。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多晶硅和单晶硅制品、光伏电池片、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制造、加工。上述经营范围与艾能聚存在重合，但

经核实其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名单以及殷建忠、万邦宏出具的《承诺函》，万邦宏的主营业务为单晶及多晶硅片的生产、销售（以单晶硅片生产为主），与公司的业务存在实质区别，不存在竞争关系，不属于股东同业竞争或者违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的情形，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主要原材料	主要生产技术	应用领域/客户对象	年营业额
艾能聚	主营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多晶硅片	多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制绒工艺技术	主要应用于太阳能组件的生产，客户对象为光伏组件生产商	约2.2亿元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单晶硅片、多晶硅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以单晶硅片为主）	硅棒	线切割技术	主要销售给下游太阳能电池片生产企业	约1亿元

综上，虽然万邦宏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存在重合或类似的情形，但其主营业务为单晶及多晶硅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以单晶硅片生产为主），原材料、主要生产技术与艾能聚存在实质区别，属于艾能聚的上游行业，且万邦宏的现有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与艾能聚均不存在重合的情形，因此不构成直接的竞争关系。报告期内，公司与万邦宏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及占比均较小，且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殷建忠于2015年9月10日出具了《竞业禁止的承诺函》：本人作为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现投资的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单晶、多晶硅片的生产及销售（单晶硅片为主），未与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的竞争关系。本人承诺未来不会开展与艾能聚相竞争的多晶硅电池片的生产及销售领域，确保在担任艾能聚任职期间不出现违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的情形。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均已于2015年9月10日出具相应的《承诺函》：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单晶硅片的生产及销售（单晶硅片为主），与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的多晶硅电池片的生产、销售业务存在本质差异，未与其构成直接的竞争关系。本公司承诺未来不从事多晶硅电池片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不与艾能聚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综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对所在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 1、董事的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8月24日，公司共有8名董事，分别为姚华、姚新民、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钱玉明、黄剑锋、殷建忠，其中姚华为董事长。

2013年8月25日，艾能聚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由第一届的相关人员继续连任。当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姚华担任董事长。

2015年7月15日，艾能聚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因殷建忠、姚雪华辞去董事职务，补选姚芳担任股份公司董事。

### 2、监事的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8月24日，公司共有3名监事，分别为金晓红、周剑利、

姚芳，其中金晓红为监事会主席。

2013年8月25日，经艾能聚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第二届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监事由第一届的相关人员继续连任。当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姚芳为职工代表监事。2013年9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金晓红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7月15日，经艾能聚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因金晓红、周剑利辞去监事职务，补选殷建忠、姚雪华担任股东代表监事。当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补选姚涛为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7月20日召开的艾能聚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殷建忠为监事会主席。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今，艾能聚设总经理1名，由姚华担任。

2015年7月19日，艾能聚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张良华、姚新民为副总经理，吴朝云为财务总监，叶云勤为董事会秘书。

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为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变动履行了相关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240 号，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917,076.10	2,481,402.08	10,492,726.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71,873,201.48	78,637,912.90	24,056,846.37
应收账款	30,562,232.13	46,404,547.35	14,062,750.77
预付款项	288,238.50	229,486.40	5,611,088.6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6,655.78	99,702.44	12,536.98
存货	17,538,326.46	10,141,898.43	7,924,798.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6,678.62	-	5,017,405.44
<b>流动资产合计</b>	<b>123,292,409.07</b>	<b>137,994,949.60</b>	<b>67,178,152.69</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7,838,446.28	84,079,287.77	91,987,108.47
在建工程	134,150.94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5,357,637.72	5,420,732.92	5,572,161.40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5,666.63	1,468,936.63	1,041,85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32,764.04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09,728,665.61</b>	<b>90,968,957.32</b>	<b>98,601,125.42</b>
<b>资产总计</b>	<b>233,021,074.68</b>	<b>228,963,906.92</b>	<b>165,779,278.11</b>
<b>负债和股东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2,500,000.00	43,000,000.00	5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66,667,515.32	77,046,267.30	22,705,563.40
应付账款	8,912,802.70	10,713,826.48	9,519,472.15
预收款项	-	-	13.57
应付职工薪酬	1,346,670.76	2,127,234.16	1,981,848.45
应交税费	627,747.04	1,391,263.95	317,805.05
应付利息	3,954,451.33	5,724,171.66	4,864,369.30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0,169,739.21	24,530,213.70	24,309,827.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164,178,926.36</b>	<b>164,532,977.25</b>	<b>114,698,899.1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64,178,926.36</b>	<b>164,532,977.25</b>	<b>114,698,899.19</b>
<b>股东权益</b>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1,157,851.68	-15,569,070.33	-28,919,621.0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8,842,148.32</b>	<b>64,430,929.67</b>	<b>51,080,378.92</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33,021,074.68</b>	<b>228,963,906.92</b>	<b>165,779,278.11</b>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85,393,576.83</b>	<b>222,992,797.27</b>	<b>170,590,721.14</b>
减：营业成本	72,630,726.17	185,666,653.12	144,879,489.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900.64	130,732.59	-
销售费用	147,492.10	357,693.68	327,839.27
管理费用	5,787,894.09	14,276,363.30	14,927,687.49
财务费用	2,797,585.16	7,702,247.02	9,781,639.09
资产减值损失	-813,080.01	1,708,324.32	1,695,809.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4,808,058.68</b>	<b>13,150,783.24</b>	<b>-1,021,742.76</b>
加：营业外收入	4,830.00	11,316.00	108,470.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85,671.49	238,629.57	171,007.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4,727,217.19</b>	<b>12,923,469.67</b>	<b>-1,084,280.57</b>
减：所得税费用	315,998.54	-427,081.08	-423,952.26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411,218.65</b>	<b>13,350,550.75</b>	<b>-660,328.31</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4,411,218.65</b>	<b>13,350,550.75</b>	<b>-660,328.31</b>
<b>七、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17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	0.17	-0.01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334,684.20	172,271,698.69	210,595,895.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295.93	162,827.26	1,486,180.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3,766,980.13</b>	<b>172,434,525.95</b>	<b>212,082,075.9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429,636.58	144,743,411.94	151,678,267.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9,554.03	9,590,408.48	9,096,30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4,784.88	949,999.90	301,034.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5,002.60	10,999,693.32	10,400,991.6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1,208,978.09</b>	<b>166,283,513.64</b>	<b>171,476,599.6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558,002.04</b>	<b>6,151,012.31</b>	<b>40,605,476.2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项目	20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43,197.31	667,167.13	2,249,310.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443,197.31</b>	<b>667,167.13</b>	<b>2,249,310.35</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443,197.31</b>	<b>-667,167.13</b>	<b>-2,249,310.35</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	63,400,000.00	66,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50,000.00	22,975,000.00	43,065,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650,000.00</b>	<b>86,375,000.00</b>	<b>109,865,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	71,400,000.00	67,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43,270.05	5,543,138.18	9,932,538.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85,860.66	22,102,031.13	61,893,219.1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6,329,130.71</b>	<b>99,045,169.31</b>	<b>139,625,757.6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320,869.29</b>	<b>-12,670,169.31</b>	<b>-29,760,757.6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35,674.02</b>	<b>-7,186,324.13</b>	<b>8,595,408.2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1,402.08	9,667,726.21	1,072,317.9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917,076.10</b>	<b>2,481,402.08</b>	<b>9,667,726.21</b>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	-	-	-15,569,070.33	64,430,92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	-	-	-15,569,070.33	64,430,929.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411,218.65	4,411,218.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4,411,218.65	4,411,218.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项目	2015年1-5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股份制改造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80,000,000.00</b>	-	-	-	<b>-11,157,851.68</b>	<b>68,842,148.32</b>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80,000,000.00</b>	-	-	-	<b>-28,919,621.08</b>	<b>51,080,378.92</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80,000,000.00</b>	-	-	-	<b>-28,919,621.08</b>	<b>51,080,378.92</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b>13,350,550.75</b>	<b>13,350,550.75</b>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13,350,550.75	13,350,550.7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4.其他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股份制改造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六) 其他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80,000,000.00</b>	-	-	-	<b>-15,569,070.33</b>	<b>64,430,929.67</b>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b>80,000,000.00</b>	-	-	-	<b>-28,259,292.77</b>	<b>51,740,707.23</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b>80,000,000.00</b>	-	-	-	<b>-28,259,292.77</b>	<b>51,740,707.23</b>
<b>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b>-660,328.31</b>	<b>-660,328.31</b>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660,328.31	-660,328.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股份制改造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b>80,000,000.00</b>	-	-	-	<b>-28,919,621.08</b>	<b>51,080,378.92</b>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四）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

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五）应收账款”。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3）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五）应收账款

###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50 万元（含），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50 万元（含）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组合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经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并计提特别坏账准备。

## （六）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 （七）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

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 3、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 4、固定资产折旧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	预计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5	30	3.17
机器设备	5	10	9.5
运输工具	5	10	9.5
电子设备	5	5	18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 (八)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 (九) 借款费用资本化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十）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

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中土地使用权摊销年限为 50 年，商标注册费、中文域名摊销年限为 10 年。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 （十一）资产减值

1、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 （十二）收入确认

###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 （1）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2）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企业收入确认方式以与购货单位签订合同，货物抵达客户地址并由客户确认签字时产品风险即转移，主要以确认签字日期作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并结转相关成本。

(4) 企业的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已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履行完毕，并取得对方的认可的相关资料，与此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营业收入实现。

## (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1、区分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

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十四）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 （十五）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 1、融资性租赁

(1)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2)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2、经营性租赁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八项具体会计准则。实施上述具体会计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5月/2015年5月31日	2014年度/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2013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万元）	8,539.36	22,299.28	17,059.07
净利润（万元）	441.12	1,335.06	-66.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41.12	1,335.06	-66.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0.78	1,335.49	-74.1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0.78	1,335.49	-74.14
毛利率（%）	14.95	16.74	15.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23.12	-1.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1	23.12	-1.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6	6.40	5.88
存货周转率（次）	5.25	20.55	14.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7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7	-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万元）	1,255.80	615.10	4,060.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0.08	0.51

项目	2015年1-5月/2015年5月31日	2014年度/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万元)	23,302.11	22,896.39	16,577.93
所有者权益(万元)	6,884.21	6,443.09	5,108.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6,884.21	6,443.09	5,108.04
每股净资产(元/股)	0.86	0.81	0.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86	0.81	0.64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0.46	71.86	69.19
流动比率(倍)	0.75	0.84	0.59
速动比率(倍)	0.64	0.78	0.52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毛利率}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 100\%$$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text{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P - \text{非经常性损益})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其中: 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 N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期初净资产; 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text{存货周转率} = \text{主营业务成本} / \text{存货平均余额}$$

$$\text{每股净资产} = \text{期末净资产} / \text{期末股本}$$

$$\text{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text{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text{期末股本}$$

$$\text{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 (\text{母公司负债总额} / \text{母公司资产总额}) \times 100\%$$

$$\text{流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text{速动比率} =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text{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text{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text{期末股本}$$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85,393,576.83	222,992,797.27	170,590,721.14
净利润（元）	4,411,218.65	13,350,550.75	-660,328.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11,218.65	13,350,550.75	-660,328.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07,804.58	13,354,871.54	-741,368.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07,804.58	13,354,871.54	-741,368.01
毛利率（%）	14.95	16.74	15.07
净资产收益率（%）	6.62	23.12	-1.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6.61	23.12	-1.44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毛利率保持在相对稳定水平，主要随着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关系的日益紧密，销售订单显著增加，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均有明显提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5.07%、16.74%、14.95%，基本保持在稳定水平，波动幅度较小。2014年度毛利率较2013年度提升1.69%，主要系我国政府出台多项有利政策促进光伏行业的发展，下游光伏组件生产和光伏电站建设市场的经营环境显著好转，促进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出现显著增长。同时，公司主要原材料多晶硅片的采购单价下降幅度大于产品销售单价的下降幅度，产量的增长形成了一定的规模效应，促使公司毛利率有所提升。同行业新三板公司润达光伏（832391）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的毛利率为14.55%、20.53%、12.36%，公司的毛利率波动趋势与其基本保持一致，但波动幅度较小，公司的经营稳定性较好。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6.03万元、1,335.06万元、441.12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8%、23.12%、6.62%，波动幅度较大。2013年度出现亏损主要系当年度光伏行业的发展形势尚未出现根本性的回暖，公司销售额未有明显提升，但期间费用尤其是融资成本仍保持在较高水平，因此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亏损。2015年1-5月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偏低主要系年化计算差异所致，且上半年属于光伏行业业务开展的淡季，因此导

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有所下降，但随着下半年公司业务的良好发展，上述指标将显著提升。

综上，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且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较小，经营稳定性明显改善。

## （二）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指标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0.46	71.86	69.19
流动比率（倍）	0.75	0.84	0.59
速动比率（倍）	0.64	0.78	0.52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5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19%、71.86%、70.46%，波动幅度较小，长期偿债能力较为稳定。

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主要受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等科目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59、0.84、0.75，速动比率分别为0.52、0.78、0.64，保持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主要系2013年期初因行业经营环境恶化致使出现行业整体性亏损，公司经营状况受到了一定影响，自2013年下半年以来，公司把握行业整体性回暖的趋势积极拓展大客户，销售订单显著增加，资产流动性明显提升。同时，公司营运资金需求也随着业务的发展持续扩大，导致公司自身经营积累较难支撑业务订单量的增加，因此除通过银行贷款融资外，公司逐步增加了向股东拆入的资金。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贷款逾期的情形，亦不存在表外融资的情况。

同行业挂牌公司润达光伏报告期内的偿债能力指标具体如下：

偿债能力指标	江苏润达光伏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2391）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61.99	56.78	42.24
流动比率（倍）	1.41	1.46	1.89
速动比率（倍）	1.13	1.29	1.25

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低于润达光伏，主要系公司主营多晶硅电池片的生产及销售，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资金额相对较大，资产总额中以长期资产为主，流动性资产金额及占比相对较小。同时，公司因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拆入金额较大的资金，并在货款支付方面较多采用应付票据形式，因此报告期各期末的其他应付款和应付票据的余额较大，导致流动负债金额亦较大，从而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而润达光伏主营太阳能组件的生产及销售，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资额相对较少，资产的流动性相对优于艾能聚。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5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1,406.28万元、4,640.45万元、3,056.22万元，主要系应收主要客户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和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货款金额较大，货款结算周期一般在一个月左右，自公司与其合作以来未发生长时间逾期未支付货款的情形。且随着公司与上述客户合作紧密度的日益增强和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应收上述客户的金额存在持续增加的可能性。但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对象为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和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均属于上市公司子公司，本身资信状况和业务开展情况均相对较好，公司货款回收率能够得到较为有效的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系公司主营多晶硅电池片的生产、销售，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资金额相对较大，因此公司出于资金压力存在较大金额的银行贷款和股东拆入资金，且资产总额中以长期资产为主，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借款及利息支付均能正常履约，未出现过银行借款及利息逾期并无法支付的情形，短期和长期偿债能力均可控。同时，在国家扶持政策的推动下，下游光伏电站建设规模将持续扩大，且承接的优质客户的数量亦有显著增长，货款的及时回收能够较为有效地保证公司具有较多的营运资金，降低债务风险，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公司潜在的偿债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风险应对措施：①公司将在现有业务持续扩大的基础上不断重视内部管理机制的建设，建立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客户、供应商协商确定合理的收款付款周期，有效保证公司现金流的

稳定；②公司将不断拓展除神舟新能源和正泰太阳能等客户以外的其他优质客户，削弱现有客户及应收账款集中的风险，降低潜在的坏账损失给公司可能造成的偿债风险；③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有效保证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均能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降低并逐步消除潜在的财务风险和偿债风险；④公司计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转让系统后通过定向增发等多种融资手段解决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充实权益资本金，降低资产负债率，有效控制偿债能力风险。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稳步发展、成本控制水平逐步提高，盈利能力将不断加强，公司也将通过资本市场采取多种融资手段，偿债能力也将有所提高。

### （三）营运能力分析

营运能力指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96	6.40	5.88
存货周转率（次）	5.25	20.55	14.15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5.88、6.40、1.96，2015年1-5月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年化计算差异所致，整体来说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此外，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与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等优质客户的合作关系日益密切，适当放宽了信用期，且2015年1-5月主营业务收入略有下降，因此导致2015年1-5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润达光伏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7.27、6.73、3.13，相比于润达光伏，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处于行业合理范围内。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4.15、20.55、5.25，2015年1-5月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年化计算差异所致，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并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增加了对主要原材料的备货，导致2015年5月末存货余额显著增加，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润达光伏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60、4.91、9.81，低于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总体来说，公司存货余额保持在合理范围内，存货管理

水平较好。

总体而言，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正常，处于合理水平，营运状况较好。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58,002.04	6,151,012.31	40,605,476.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43,197.31	-667,167.13	-2,249,31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0,869.29	-12,670,169.31	-29,760,757.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5,674.02	-7,186,324.13	8,595,408.29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060.55万元、615.10万元、1,255.80万元，均为正数，经营现金流情况良好。2013年度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当年度根据光伏行业市场行情的变化情况加大了货款催收力度，并逐步减少了与部分中小规模客户的合作关系，重点承接部分优质客户的订单，因此2013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净额相对较大。同时，为控制业务发展的风险，公司对原材料采购款的支付进度进行了适当控制，综合导致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2014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下降，主要系随着业务量的持续增加，公司应收主要客户神舟新能源、正泰太阳能货款有所增加，并增加了应收票据的结算，因此2014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2013年度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下降，从而导致现金流入净额有所减少。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小，2015年1-5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购置了部分机器设备，并预付了新增生产线的采购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76.08万元、-1,267.02万元、1,032.09万元，2013年度流出金额较大主要系归还部分股东借款所致。2015年以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步扩大，流动资金缺口持续扩大，但银行信贷额度未有明显增加，因此向部分股东拆借资金，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为正数。

总体来说，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和发展趋势。

## 六、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分析

### （一）报告期经营成果情况

#### 1、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85,393,576.83	222,992,797.27	170,590,721.14
营业成本	72,630,726.17	185,666,653.12	144,879,489.00
营业利润	4,808,058.68	13,150,783.24	-1,021,742.76
利润总额	4,727,217.19	12,923,469.67	-1,084,280.57
净利润	4,411,218.65	13,350,550.75	-660,328.3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较好，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长30.72%，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并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以下原因：①在国家对光伏行业持续利好政策的推动下，行业产能过剩情况有所好转，行业整体性回暖促使公司销售订单增加，盈利能力提升，从而实现扭亏为盈；②自2013年以来，公司与正泰太阳能、神舟新能源等优质客户的业务合作紧密度日益增强，促使了营业收入增长，并实现了一定的规模效应；③同时，公司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对各项成本费用进行了适当控制，促进了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

#### 2、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于多晶硅电池片的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明确且突出。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的标准如下：公司按照销售订单，根据客户需求发货至指定地点，取得对方验收的相关资料，双方签订的合同履行完毕，与此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为营业收入实现。

##### （1）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自于多晶电池片的销售，具体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多晶硅电池片	85,269,501.96	72,504,115.14	14.97
<b>合计</b>	<b>85,269,501.96</b>	<b>72,504,115.14</b>	<b>14.97</b>
项目	2014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多晶硅电池片	219,986,818.79	183,576,672.11	16.55
<b>合计</b>	<b>219,986,818.79</b>	<b>183,576,672.11</b>	<b>16.55</b>
项目	2013年度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多晶硅电池片	166,965,959.76	140,779,558.12	15.68
<b>合计</b>	<b>166,965,959.76</b>	<b>140,779,558.12</b>	<b>15.68</b>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在 97% 以上，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代加工收入、水电煤收入以及原材料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占比较低，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5.68%、16.55%、14.97%，基本上保持稳定的水平，波动幅度亦较小。2014 年度毛利率较 2013 年度略有提升主要系政府出台多项有利政策促进光伏行业的发展，下游光伏电站建设和光伏组件生产的市场环境显著好转所致，公司主要原材料多晶硅片的采购单价下降幅度大于产品销售单价的下降幅度，同时产量的上升形成了一定的规模效应，促使公司毛利率有所提升。2015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度下降 1.58%，主要系当期针对正泰太阳能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鉴于与该公司良好的合作关系，且其采购额较大，并随着行业竞争激烈程度的增加，向其销售的电池片产品的销售单价略有下降，且下降幅度大于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的下降幅度，导致公司毛利率略有下滑。

总体来说，公司毛利率保持在合理水平，符合行业发展情况和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

## (2) 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地区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浙江	68,313,293.20	80.11	100,809,721.41	45.83	106,265,113.25	63.64
上海	16,351,009.02	19.18	117,563,094.25	53.44	47,158,595.24	28.24
江苏	605,199.75	0.71	1,614,003.12	0.73	13,542,251.27	8.12
<b>合计</b>	<b>85,269,501.96</b>	<b>100.00</b>	<b>219,986,818.79</b>	<b>100.00</b>	<b>166,965,959.7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集中在浙江、上海、江苏三个省份，其中来自于浙江省内的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最高。

## 5、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147,492.10	357,693.68	327,839.27
管理费用	5,787,894.09	14,276,363.30	14,927,687.49
其中：研发费用	3,439,077.50	9,102,259.56	8,500,516.52
财务费用	2,797,585.16	7,702,247.02	9,781,639.09
<b>期间费用合计</b>	<b>8,732,971.35</b>	<b>22,348,914.00</b>	<b>25,040,789.85</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7	0.16	0.1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78	6.40	8.75
其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03	4.08	4.9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28	3.45	5.73
<b>期间费用占比合计(%)</b>	<b>10.23</b>	<b>10.02</b>	<b>14.68</b>

报告期各期，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4.68%、10.02 %、10.23%，整体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逐步完善和关联方交易的逐步规范，费用支出能够控制在较为合理的范围之内，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有所显著下降。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系广告宣传费、职工薪酬等，各期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且波动较为平稳。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系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和研发费用等，2013 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系当年投入的研发费用金额较大所致，但总体波动幅度较小。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及股东借款利息，2013 年度金额较大主要系当年度光伏行业出现了整体性的融资难，导致公司融资成本相对偏高。

总体来说，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主要系公司能够较为有效地保证在实现收入增长的同时控制各项成本费用，从而不断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金额及占管理费用、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研发费用</b>	<b>3,439,077.50</b>	<b>9,102,259.56</b>	<b>8,500,516.52</b>
其中：工资及社保	410,000.00	1,390,000.00	960,000.00
硅片、辅料、能源等	2,799,874.66	7,303,218.63	7,114,186.55
折旧与长期待摊费用	222,152.80	401,303.37	408,343.60
其他	7,050.04	7,737.56	17,986.37
研发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重（%）	59.42	63.70	56.9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03	4.08	4.98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及代缴社保、材料费、折旧费与其他费用，报告期内各期发生的研发费用占管理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56.93%、63.70%、59.42%，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98%、4.08%、4.03%，基本上保持较为稳定的水平。

## 6、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52.09	-4,320.79	108,052.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4,552.09</b>	<b>-4,320.79</b>	<b>108,052.93</b>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38.02	-	27,013.23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3,414.07</b>	<b>-4,320.79</b>	<b>81,039.70</b>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b>	<b>4,407,804.58</b>	<b>13,354,871.54</b>	<b>-741,368.01</b>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8	-0.03	-10.93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亦较小，不会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7、主要税收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的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5%计缴营业税。
房产税	按房值一次扣除30%后的余值的1.2%计缴。
土地使用税	4元/平方。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水利建设基金	按营业收入的0.1%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二）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704.87	28,394.14	10,399.59
银行存款	657,832.39	1,055,463.94	769,079.98
其他货币资金	2,258,538.84	1,397,544.00	9,713,246.64
<b>合计</b>	<b>2,917,076.10</b>	<b>2,481,402.08</b>	<b>10,492,726.21</b>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15年5月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225.85万元，较2014年末增加86.09万元，主要系公司增加了应付票据结算采购款，导致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

### 2、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71,873,201.48	78,637,912.90	24,056,846.37
<b>合计</b>	<b>71,873,201.48</b>	<b>78,637,912.90</b>	<b>24,056,846.37</b>

报告期内，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签订票据池质押合同，以应收票据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担保。2015年5月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余额为71,873,201.48元，期末已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余额为10,538,362.40元，期末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余额为57,261,268.50元。截至目前，公司的票据结算及背书转让行为尚未发生过因纠纷被追索的情形，且均为银行承兑汇票，风险相对较低。公司应收票据质押主要系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签订票据池质汇票质押合同，公司的

应收票据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担保。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出票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73,542.00	42.82
华电石化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3.91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3.91
上海申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3.91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99,659.48	8.35
<b>合 计</b>	<b>-</b>	<b>66,773,201.48</b>	<b>92.90</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出票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88,756.16	50.98
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45,820.14	16.59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03,336.60	13.10
上海申航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2.72
宁夏宁东神舟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	6.36
<b>合 计</b>	<b>-</b>	<b>78,437,912.90</b>	<b>99.75</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出票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20,300.36	48.72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86,546.01	48.58
江苏嘉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2.49
温州圣益朗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0.21
<b>合 计</b>	<b>-</b>	<b>24,056,846.37</b>	<b>100.00</b>

###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980,990.00	5.63	1,980,99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账龄组合	32,190,313.00	91.47	1,628,080.87	5.06	30,562,232.13
组合2: 低风险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32,190,313.00	91.47	1,628,080.87	5.06	30,562,232.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22,505.37	2.90	1,022,505.37	100.00	-
<b>合计</b>	<b>35,193,808.37</b>	<b>100.00</b>	<b>4,631,576.24</b>	<b>13.16</b>	<b>30,562,232.13</b>
<b>2014年12月31日</b>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980,990.00	3.82	1,980,99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账龄组合	48,849,800.83	94.21	2,445,253.48	5.01	46,404,547.35
组合2: 低风险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48,849,800.83	94.21	2,445,253.48	5.01	46,404,547.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22,505.37	1.97	1,022,505.37	100.00	-
<b>合计</b>	<b>51,853,296.20</b>	<b>100.00</b>	<b>5,448,748.85</b>	<b>10.51</b>	<b>46,404,547.35</b>
<b>2013年12月31日</b>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	1,980,990.00	11.13	1,980,990.00	100.00	-

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4,802,895.55	83.13	740,144.78	5.00	14,062,750.77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14,802,895.55	83.13	740,144.78	5.00	14,062,750.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22,505.37	5.74	1,022,505.37	100.00	-
<b>合计</b>	<b>17,806,390.92</b>	<b>100.00</b>	<b>3,743,640.15</b>	<b>21.02</b>	<b>14,062,750.77</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1,406.28万元，4,640.45万元，3,056.22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93%、33.63%、24.79%，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48%、20.27%、13.12%，除2014年末占比较高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为正常。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安徽圣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80,990.00	1,980,990.00	100.00
<b>合计</b>	<b>1,980,990.00</b>	<b>1,980,990.00</b>	<b>100.00</b>

公司应收安徽圣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账龄较长，已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 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1,929,545.94	1,596,477.30	5.00
1至2年	205,498.40	20,549.84	10.00
2至3年	55,268.66	11,053.73	20.00

合计	<b>32,190,313.00</b>	<b>1,628,080.87</b>	<b>5.06</b>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8,794,532.17	2,439,726.61	5.00
1至2年	55,268.66	5,526.87	10.00
合计	<b>48,849,800.83</b>	<b>2,445,253.48</b>	<b>5.01</b>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802,895.55	740,144.78	5.00
合计	<b>14,802,895.55</b>	<b>740,144.78</b>	<b>5.00</b>

报告期内，针对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公司已经采用了合理的坏账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报告期内，账龄在两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94.21%和91.47%，账龄结构合理，且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大额款项，回款风险相对较小。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浙江尚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8,392.11	408,392.11	100.00
苏州亿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7,550.00	347,550.00	100.00
恒基光伏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475.20	217,475.20	100.00
浙江元众新能源有限公司	21,115.32	21,115.32	100.00
嘉兴优太太阳能有限公司	12,492.18	12,492.18	100.00
江苏亚邦太阳能有限公司	12,261.52	12,261.52	100.00
浙江旭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19.04	3,219.04	100.00
合计	<b>1,022,505.37</b>	<b>1,022,505.37</b>	<b>100.00</b>

公司应收上述客户款项因账龄较长，且已核实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了坏

账准备。

(5) 报告期各期末的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51,413.61	1 年以内	74.59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8,208.01	1 年以内	13.32
安徽圣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990.00	3-4 年	3.64
		700,000.00	2-3 年	1.99
嘉兴奥力弗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9,924.32	1 年以内	2.81
浙江尚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392.11	3-4 年	1.16
合 计	-	<b>34,318,928.05</b>	-	<b>97.51</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589,767.49	1 年以内	60.92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45,751.96	1 年以内	32.29
安徽圣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990.00	2-3 年	3.64
		700,000.00	1-2 年	1.99
苏州亿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550.00	3-4 年	0.67
浙江尚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392.11	2-3 年	0.79
合 计	-	<b>51,072,451.56</b>	-	<b>98.49</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12,493.75	1 年以内	59.60
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9,783.35	1 年以内	15.78
安徽圣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990.00	1-2 年	11.13
		700,000.00	1 年以内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嘉盛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5,349.79	1年以内	7.44
浙江尚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392.11	1-2年	2.29
<b>合计</b>	<b>-</b>	<b>17,137,009.00</b>	<b>-</b>	<b>96.24</b>

(6) 截至2015年5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 4、预付款项

#####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77,541.49	96.29	212,886.40	92.77	4,745,244.31	84.57
1-2年	10,097.01	3.50	600.00	0.26	20,644.34	0.37
2-3年	600.00	0.21	-	-	545,200.00	9.72
3年以上	-	-	16,000.00	6.97	300,000.00	5.34
<b>合计</b>	<b>288,238.50</b>	<b>100.00</b>	<b>229,486.40</b>	<b>100.00</b>	<b>5,611,088.65</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给原材料供应商的款项。截至2015年5月31日, 公司的大部分预付账款均在一年以内, 且购销关系稳定, 主要供应商的资信良好, 因此未计提坏账准备。

##### (2) 截至2015年5月31日,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圣晋实验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2,076.83	1年以内	56.23
亚系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111.53	1年以内	17.0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1,774.89	1年以内	11.02
奇元裕(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91.00	1年以内	3.85
浙江金宏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37.01	1-2年	2.30
<b>合计</b>	<b>-</b>	<b>260,691.26</b>	<b>-</b>	<b>90.44</b>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市金鹏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131.92	1 年以内	58.88
		16,000.00	3 年以上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嘉兴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9,738.43	1 年以内	21.67
亚系商贸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94.31	1 年以内	9.06
浙江金宏应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37.01	1 年以内	2.89
宁波优勘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39.20	1 年以内	2.28
<b>合计</b>	<b>-</b>	<b>217,540.87</b>	<b>-</b>	<b>94.79</b>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4,922.40	1 年以内	38.23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1,442.94	1 年以内	23.91
浙江恒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8,227.29	1 年以内	11.02
深圳市中毅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9,200.00	2-3 年	9.50
		3,840.00	1-2 年	
国家粮食储备局无锡科学研究所设计院	非关联方	300,000.00	3 年以上	5.35
<b>合计</b>	<b>-</b>	<b>4,937,632.63</b>	<b>-</b>	<b>88.01</b>

##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5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63,872.92	12.83	8,262.80	12.94	55,610.12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11,045.66	2.22	-	-	11,045.66
组合小计	74,918.58	15.05	8,262.80	0.18	66,655.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22,827.48	84.95	422,827.48	100.00	-
<b>合计</b>	<b>497,746.06</b>	<b>100.00</b>	<b>431,090.28</b>	<b>86.61</b>	<b>66,655.78</b>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66,604.00	12.64	4,170.20	6.26	62,433.80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37,268.64	7.08	-	-	37,268.64
组合小计	103,872.64	19.72	4,170.20	4.01	99,702.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22,827.48	80.28	422,827.48	100.00	-
<b>合计</b>	<b>526,700.12</b>	<b>100.00</b>	<b>426,997.68</b>	<b>81.07</b>	<b>99,702.44</b>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3,491.56	3.09	954.58	7.08	12,536.98
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	-	-	-	-
组合小计	13,491.56	3.09	954.58	7.08	12,536.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22,827.48	96.91	422,827.48	100.00	-

合计	436,319.04	100.00	423,782.06	97.13	12,536.98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小且变化不大，主要系部分设备款无法收回，由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的款项。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289.92	364.50	5.00
1至2年	50,983.00	5,098.30	10.00
2至3年	-	-	20.00
3至4年	5,600.00	2,800.00	50.00
合计	63,872.92	8,262.80	12.94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004.00	3,050.20	5.00
1至2年	-	-	10.00
2至3年	5,600.00	1,120.00	20.00
合计	66,604.00	4,170.20	14.73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891.56	394.58	5.00
1至2年	5,600.00	560.00	10.00
合计	13,491.56	954.58	7.08

(3) 组合中，采用低风险分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张良华	股东	11,045.66	1-2年	备用金
小计	-	11,045.66	-	-

(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无锡绿波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342,000.00	342,000.00	100.00
上海盈允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43,600.00	43,600.00	100.00
海盐海丰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山东舜亦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80.77	11,480.77	100.00
上海和呈仪器制造有限公司	3,700.00	3,700.00	100.00
浙江万源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46.71	2,046.71	100.00
<b>合计</b>	<b>422,827.48</b>	<b>422,827.48</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对上述单位的款项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主要系预付给部分设备及原材料供应商的定金,账龄较长且已无法收回,因此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5)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无锡绿波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000.00	4-5年	68.71	设备款
上海盈允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600.00	2-3年	8.76	设备款
潘玉文	非关联方	37,800.00	1-2年	7.59	定金
海盐海丰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4-5年	4.02	设备款
山东舜亦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80.77	2-3年	2.31	设备款
<b>合计</b>	<b>-</b>	<b>454,880.77</b>	<b>-</b>	<b>91.39</b>	<b>-</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无锡绿波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000.00	3-4年	64.93	设备款
上海盈允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600.00	2-3年	8.28	设备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潘玉文	非关联方	37,800.00	1年以内	7.18	定金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222.98	1年以内	4.98	水电费
海盐海丰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3-4年	3.80	设备款
<b>合计</b>	<b>-</b>	<b>469,622.98</b>	<b>-</b>	<b>89.17</b>	<b>-</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无锡绿波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000.00	2-3年	78.38	设备款
上海盈允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600.00	1-2年	9.99	设备款
海盐海丰锅炉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2-3年	4.58	设备款
山东舜亦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80.77	1-2年	2.63	设备款
个人养老金	非关联方	5,629.56	1年以内	1.29	养老金
<b>合计</b>	<b>-</b>	<b>422,710.33</b>	<b>-</b>	<b>96.87</b>	<b>-</b>

## 6、存货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7,586,421.59	-	7,586,421.59
在产品	3,103,151.51	-	3,103,151.51
库存商品	6,848,753.36	-	6,848,753.36
受托加工物资	-	-	-
<b>合计</b>	<b>17,538,326.46</b>	<b>-</b>	<b>17,538,326.46</b>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2,410,160.44	-	2,410,160.44
在产品	2,151,088.55	-	2,151,088.55

库存商品	5,567,751.81	-	5,567,751.81
受托加工物资	12,897.63	-	12,897.63
<b>合 计</b>	<b>10,141,898.43</b>	-	<b>10,141,898.43</b>
<b>项 目</b>	<b>2013年12月31日</b>		
	<b>账面余额（元）</b>	<b>跌价准备（元）</b>	<b>账面价值（元）</b>
原材料	4,738,085.26	-	4,738,085.26
在产品	2,813,163.70	-	2,813,163.70
库存商品	373,549.31	-	373,549.31
<b>合 计</b>	<b>7,924,798.27</b>	-	<b>7,924,798.27</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占同期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78%、4.43% 和 7.53%，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80%、7.35%、14.22%，保持在较为稳定、合理的水平。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硅片、化学品等，通过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的方式进行采购，并采用每月末抽盘、每半年全盘的盘点方式，按照原材料实际耗用情况据实结算。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余额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59.79%、23.76%、43.26%，波动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为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而进行备货所致。

报告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 4.71%、54.90%、39.05%，2014 年末、2015 年 5 月末比重较高，主要系自 2013 年以来，随着光伏行业整体景气程度的上升，公司的销售订单出现明显增长，生产投入亦有所增加，为保证快速响应、及时供货，对常规产成品进行了备货。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和“适度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库存商品滞销、减值的风险相对较低，因此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的进项税额	46,678.62	-	5,017,405.44
<b>合计</b>	<b>46,678.62</b>	-	<b>5,017,405.44</b>

##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5年1月1日余额	31,888,488.57	76,523,998.94	363,338.45	613,412.04	109,389,238.00
2、2015年1-5月增加金额	1,064,102.55	6,243,852.09	-	2,478.63	7,310,433.27
(1) 购置	1,064,102.55	6,243,852.09	-	2,478.63	7,310,433.27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2015年1-5月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5年5月31日余额	32,952,591.12	82,767,851.03	363,338.45	615,890.67	116,699,671.27
<b>二、累计折旧</b>					
1、2015年1月1日余额	2,855,389.29	21,577,751.50	301,585.67	575,223.77	25,309,950.23
2、2015年1-5月增加金额	437,599.18	3,097,911.51	8,226.49	7,537.58	3,551,274.76
(1) 计提	437,599.18	3,097,911.51	8,226.49	7,537.58	3,551,274.76
3、2015年1-5月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5年5月31日余额	3,292,988.47	24,675,663.01	309,812.16	582,761.35	28,861,224.99
<b>三、减值准备</b>					
1、2015年1月1日余额	-	-	-	-	-
2、2015年1-5月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2015年1-5月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1、2015年5月31日余额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b>四、账面价值</b>					
1、2015年5月31日账面价值	29,659,602.65	58,092,188.02	53,526.29	33,129.32	87,838,446.28
2、2015年1月1日账面价值	29,033,099.28	54,946,247.44	61,752.78	38,188.27	84,079,287.7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4年1月1日余额	31,888,488.57	75,865,848.90	363,338.45	604,394.95	108,722,070.87
2、2014年增加金额	-	658,150.04	-	9,017.09	667,167.13
(1) 购置	-	658,150.04	-	9,017.09	667,167.13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2014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31,888,488.57	76,523,998.94	363,338.45	613,412.04	109,389,238.00
<b>二、累计折旧</b>					
1、2014年1月1日余额	1,845,587.15	14,236,981.73	224,846.04	427,547.48	16,734,962.40
2、2014年增加金额	1,009,802.14	7,340,769.77	76,739.63	147,676.29	8,574,987.83
(1) 计提	1,009,802.14	7,340,769.77	76,739.63	147,676.29	8,574,987.83
3、2014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855,389.29	21,577,751.50	301,585.67	575,223.77	25,309,950.23
<b>三、减值准备</b>					
1、2014年1月1日余额	-	-	-	-	-
2、2014年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2014年减少金额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	-	-	-	-
1、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b>四、账面价值</b>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9,033,099.28	54,946,247.44	61,752.78	38,188.27	84,079,287.77
2、2014年1月1日账面价值	30,042,901.42	61,628,867.17	138,492.41	176,847.47	91,987,108.4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3年1月1日余额	31,888,488.57	73,616,538.55	363,338.45	574,480.43	106,442,846.00
2、2013年增加金额	-	2,249,310.35	-	29,914.52	2,279,224.87
(1) 购置	-	2,249,310.35	-	29,914.52	2,279,224.87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2013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31,888,488.57	75,865,848.90	363,338.45	604,394.95	108,722,070.87
<b>二、累计折旧</b>					
1、2013年1月1日余额	835,785.01	7,040,412.03	148,106.41	236,345.01	8,260,648.46
2、2013年增加金额	1,009,802.14	7,196,569.70	76,739.63	191,202.47	8,474,313.94
(1) 计提	1,009,802.14	7,196,569.70	76,739.63	191,202.47	8,474,313.94
3、2013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845,587.15	14,236,981.73	224,846.04	427,547.48	16,734,962.40
<b>三、减值准备</b>					
1、2013年1月1日余额	-	-	-	-	-
2、2013年增加金额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 计提	-	-	-	-	-
3、2013 年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	-	-	-
<b>四、账面价值</b>					
1、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0,042,901.42	61,628,867.17	138,492.41	176,847.47	91,987,108.47
2、2013 年 1 月 1 日账面价值	31,052,703.56	66,576,126.52	215,232.04	338,135.42	98,182,197.54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办公设备，已经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折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3.29%、92.43%、80.05%，呈现平稳的趋势。其中，公司房产证号为嘉房权证盐字第 109441 号的房屋建筑物已经用于银行贷款抵押。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大部分设备短期内不存在其他可能淘汰、更新、升级和大修理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艾能聚光伏科技 2850kVA 配电（增容） 安装工程	120,000.00	-	120,000.00	-	-	-	-	-	-
艾能聚光伏生产车间装 修工程	14,150.94	-	14,150.94	-	-	-	-	-	-
合计	<b>134,150.94</b>	-	<b>134,150.94</b>	-	-	-	-	-	-

## 1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5年1月1日余额	5,192,112.00	882,360.00	6,074,472.00
2、2015年1-5月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2015年1-5月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5年5月31日余额	5,192,112.00	882,360.00	6,074,472.00
<b>二、累计摊销</b>			
1、2015年1月1日余额	528,738.08	125,001.00	653,739.08
2、2015年1-5月增加金额	50,840.20	12,255.00	63,095.20
(1) 计提	50,840.20	12,255.00	63,095.20
3、2015年1-5月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5年5月31日余额	579,578.28	137,256.00	716,834.28
<b>三、减值准备</b>			
1、2015年1月1日余额	-	-	-
2、2015年1-5月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2015年1-5月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5年5月31日余额	-	-	-
<b>四、账面价值</b>			
1、2015年5月31日账面价值	4,612,533.72	745,104.00	5,357,637.72
2、2015年1月1日账面价值	4,663,373.92	757,359.00	5,420,732.92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2014年1月1日余额	5,192,112.00	882,360.00	6,074,472.00
2、2014年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2014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192,112.00	882,360.00	6,074,472.00
<b>二、累计摊销</b>			
1、2014年1月1日余额	406,721.60	95,589.00	502,310.60
2、2014年增加金额	122,016.48	29,412.00	151,428.48
(1) 计提	122,016.48	29,412.00	151,428.48
3、2014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528,738.08	125,001.00	653,739.08
<b>三、减值准备</b>			
1、2014年1月1日余额	-	-	-
2、2014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2014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b>四、账面价值</b>			
1、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663,373.92	757,359.00	5,420,732.92
2、2014年1月1日账面价值	4,785,390.40	786,771.00	5,572,161.4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合计
1、2013年1月1日余额	5,192,112.00	882,360.00	6,074,472.00
2、2013年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2013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5,192,112.00	882,360.00	6,074,472.00
<b>二、累计摊销</b>			
1、2013年1月1日余额	284,705.12	66,177.00	350,882.12
2、2013年增加金额	122,016.48	29,412.00	151,428.48
(1) 计提	122,016.48	29,412.00	151,428.48
3、2013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406,721.60	95,589.00	502,310.60
<b>三、减值准备</b>			
1、2013年1月1日余额	-	-	-
2、2013年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2013年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	-
<b>四、账面价值</b>			
1、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785,390.40	786,771.00	5,572,161.40
2、2013年1月1日账面价值	4,907,406.88	816,183.00	5,723,589.88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排污权，其中土地使用权系公司成立由股东出资投入取得，排污权指标系公司于2010年10月25日向海盐县环源排污权储备交易有限公司购买取得。其中，公司土地使用权证为海盐国用（2010）第3-39号、土地使用权证为海盐国用（2010）第3-41号的土地均已用

于银行贷款抵押。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62,666.52	1,265,666.63	5,875,746.52	1,468,936.63	4,167,422.21	1,041,855.55
<b>合计</b>	<b>5,062,666.52</b>	<b>1,265,666.63</b>	<b>5,875,746.52</b>	<b>1,468,936.63</b>	<b>4,167,422.21</b>	<b>1,041,855.55</b>

### 12、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着谨慎合理的原则制订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的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5月增加	2015年1-5月减少		2015年5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875,746.52	-	813,080.01	-	5,062,666.52
<b>合计</b>	<b>5,875,746.52</b>	<b>-</b>	<b>813,080.01</b>	<b>-</b>	<b>5,062,666.52</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度增加	2014年度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167,422.21	1,708,324.31	-	-	5,875,746.52
<b>合计</b>	<b>4,167,422.21</b>	<b>1,708,324.31</b>	<b>-</b>	<b>-</b>	<b>5,875,746.52</b>

###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设备款	15,132,764.04	-	-
<b>合计</b>	<b>15,132,764.04</b>	<b>-</b>	<b>-</b>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为新增生产线而预付的设备购置款, 其中金额较大的款项如下: ①预付给江苏丰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丝网印刷机、测试分选机、高温烧结炉各两台购置款, 合同金额为 860.00 万元, 公司已预付 680.00 万元; ②预付给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管式 PECVD、扩散炉等设备的购置款, 合同金额为 946.00 万元, 公司已预付 552.53 万元; ③预付给无锡市江松科技有限公司的石墨舟装卸片机等设备的购置款, 合同金额为 392.00 万元, 公司已预付 180.57 万元。

### (三) 最近两年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17,5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4,500,000.00	15,000,000.00	15,500,000.00
<b>合 计</b>	<b>42,500,000.00</b>	<b>43,000,000.00</b>	<b>51,000,000.00</b>

##### ① 抵押借款明细如下:

2014 年 7 月,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订借款协议, 借款 3,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2014 年 7 月 4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年利率 6.9%; 2014 年 8 月,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订借款协议, 借款 7,0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5 年 8 月 17 日, 年利率 6.9%; 2015 年 3 月,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订借款协议, 借款 3,4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2015 年 3 月 27 日至 2016 年 3 月 26 日, 年利率 6.9%; 2015 年 4 月, 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订借款协议, 借款 4,600,000.00 元, 借款期限 2015 年 4 月 28 日至 2016 年 4 月 27 日, 年利率 6.9%。上述借款均由公司的嘉房权证盐字第 109441 号房屋、海盐国用(2010)第 3-41 号土地使用权、海盐国用(2010)第 3-39 号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

## ② 保证借款明细如下：

2014年10月，本公司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4,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4年10月16日至2015年10月15日，年利率7.8%，该借款由浙江海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姚华、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黄剑锋、殷建忠、钱玉明提供保证。

2014年10月，本公司与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6,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4年10月17日至2015年10月12日，年利率7.8%，该借款由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姚华、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黄剑锋、殷建忠、钱玉明提供保证。

## ③ 抵押保证借款合计：

2015年5月，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8,0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5年5月8日至2015年11月8日，年利率6.955%；2015年5月，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借款协议，借款6,500,000.00元，借款期限2015年5月27日至2015年11月27日，年利率6.63%。上述借款均由姚华的嘉房权证禾字第00205218号房产、嘉土国用2007第2863613号土地使用权、嘉土国用2007第2863614号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由浙江海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张良华、姚雪华、苏伟纲、钱玉明、黄剑锋、殷建忠、姚华提供保证。

##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6,667,515.32	77,046,267.30	22,705,563.40
合计	<b>66,667,515.32</b>	<b>77,046,267.30</b>	<b>22,705,563.40</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均系在交通银行海盐支行开具，主要系公司自2014年以来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经与供应商协商，增加了票据结算金额。报告期内，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的对手方均为公司的供应商，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 3、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7,856,136.82	10,059,087.16	3,797,975.66
1至2年	425,983.82	390,894.46	1,224,584.47
2至3年	370,717.54	234,032.84	4,496,912.02
3年以上	259,964.52	29,812.02	-
<b>合计</b>	<b>8,912,802.70</b>	<b>10,713,826.48</b>	<b>9,519,472.15</b>

## (2) 截至2015年5月31日, 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百分比(%)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8,388.14	1年以内	18.16
浙江钱江明士达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2,533.01	1年以内	12.48
常州捷佳创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5,100.00	1年以内	8.17
		12,900.00	3年以上	
海盐万源高新材料厂	非关联方	590,000.88	1年以内	6.62
浙江谷高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9,031.20	1年以内	6.05
<b>合计</b>	-	<b>4,587,953.23</b>	-	<b>51.48</b>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百分比(%)
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40,000.00	1年以内	32.11
浙江溢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8,287.28	1年以内	19.21
浙江谷高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1,393.90	1年以内	9.72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6,663.77	1年以内	6.13
浙江恒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1,101.92	1年以内	3.65
<b>合计</b>	-	<b>7,587,446.87</b>	-	<b>70.82</b>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百分比(%)
深圳市捷佳伟创微电子设备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40,000.00	2-3年	46.46
无锡市儒兴科技开发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1,248,310.40	1年以内	13.11
无锡中粮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	1-2年	3.47
欧耐尔(江苏)新型材料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326,070.42	1年以内	3.43
昆山良品丝印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171.44	1年以内	3.17
合计	-	<b>6,646,552.26</b>	-	<b>69.84</b>

#### 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5月 增加	2015年1-5月 减少	2015年5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102,211.76	4,124,937.99	4,910,834.19	1,316,315.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022.40	154,052.64	148,719.84	30,355.2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b>2,127,234.16</b>	<b>4,278,990.63</b>	<b>5,059,554.03</b>	<b>1,346,670.76</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增加	2014年度 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1,959,575.77	9,496,748.99	9,353,798.00	2,102,211.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587.68	239,045.20	236,610.48	25,022.40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b>1,982,163.45</b>	<b>9,735,794.19</b>	<b>9,590,408.48</b>	<b>2,127,234.16</b>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5月 增加	2015年1-5月 减少	2015年5月31日
1、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2,086,600.00	3,704,175.08	4,490,775.08	1,300,000.00
2、职工福利费	-	324,149.69	324,149.69	-
3、社会保险费	40,319.16	248,849.22	242,812.62	46,355.76
其中：医疗 保险费	10,478.13	66,590.49	63,947.34	13,121.28
工伤保险费	4,036.68	23,236.65	25,373.25	1,900.08
生育保险费	781.95	4,969.44	4,772.19	979.20
4、住房公积金	315.00	1,575.00	1,575.00	315.00
5、工会经费和 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 勤	-	-	-	-
7、短期利润分 享计划	-	-	-	-
<b>合计</b>	<b>2,102,211.76</b>	<b>4,124,937.99</b>	<b>4,910,834.19</b>	<b>1,316,315.56</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度 增加	2014年度 减少	2014年12月 31日
1、工资、奖金、 津贴和补贴	1,945,635.24	8,812,110.29	8,671,145.53	2,086,600.00
2、职工福利费	-	535,103.14	535,103.14	-
3、社会保险费	13,310.53	145,755.56	143,769.33	15,296.76
其中：医疗 保险费	9,740.93	100,407.59	99,670.39	10,478.13
工伤保险费	2,863.73	37,877.78	36,704.83	4,036.68
生育保险费	705.87	7,470.19	7,394.11	781.95
4、住房公积金	315.00	3,780.00	3,780.00	315.00
5、工会经费和 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 勤	-	-	-	-
7、短期利润分 享计划	-	-	-	-
<b>合计</b>	<b>1,959,260.77</b>	<b>9,496,748.99</b>	<b>9,353,798.00</b>	<b>2,102,211.76</b>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5月增加	2015年1-5月减少	2015年5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1,894.60	139,144.32	133,621.32	27,417.60
2、失业保险费	3,127.80	14,908.32	15,098.52	2,937.60
<b>合计</b>	<b>25,022.40</b>	<b>154,052.64</b>	<b>148,719.84</b>	<b>30,355.20</b>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4年度增加	2014年度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9,764.22	209,164.55	207,034.17	21,894.60
2、失业保险费	2,823.46	29,880.65	29,576.31	3,127.80
<b>合计</b>	<b>22,587.68</b>	<b>239,045.20</b>	<b>236,610.48</b>	<b>25,022.40</b>

###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790,159.14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65,366.30	-
教育费附加	-	24,073.96	-
地方教育费附加	-	16,049.30	-
水利建设基金	19,003.19	26,553.27	18,770.77
土地使用税	53,332.00	53,332.00	26,666.00
印花税	4,560.77	6,372.79	4,504.98
房产税	550,851.08	409,357.19	267,863.30
<b>合计</b>	<b>627,747.04</b>	<b>1,391,263.95</b>	<b>317,805.05</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税种为增值税。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交税费的余额分别为 317,805.05 元、1,391,263.95 元、627,747.04 元，均为公司纳税申报、缴税过程中正常形成的应交税款。

### 6、其他应付款

####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1,482,277.21	1,315,893.70	2,594,407.27
1至2年	1,750.00	1,500,000.00	21,715,420.00

账龄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至3年	1,500,000.00	21,714,320.00	-
3年以上	17,185,712.00	-	-
<b>合计</b>	<b>40,169,739.21</b>	<b>24,530,213.70</b>	<b>24,309,827.27</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出于资金需求向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拆入资金，详见本节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2）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关联方	6,500,000.00	1年以内	22.40	资金拆入
		2,500,000.00	3年以上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96,392.00	1年以内	22.14	资金拆入
		5,300,000.00	3年以上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关联方	4,000,000.00	1年以内	19.30	资金拆入
		3,750,000.00	3年以上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0	1年以内	13.69	资金拆入
		2,500,000.00	3年以上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00,000.00	1年以内	12.45	资金拆入
		3,000,000.00	3年以上		
<b>合计</b>	<b>-</b>	<b>36,146,392.00</b>	<b>-</b>	<b>89.98</b>	<b>-</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关联方	8,125,000.00	2-3年	33.12	资金拆入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关联方	3,750,000.00	2-3年	15.29	资金拆入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0	2-3年	12.23	资金拆入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00,000.00	2-3 年	10.19	资金拆入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00,000.00	1-2 年	10.19	资金拆入
		1,000,000.00	2-3 年		
<b>合计</b>	<b>-</b>	<b>19,875,000.00</b>	<b>-</b>	<b>81.02</b>	<b>-</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关联方	8,125,000.00	1-2 年	33.42	资金拆入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关联方	3,750,000.00	1-2 年	15.43	资金拆入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00,000.00	1-2 年	12.34	资金拆入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00,000.00	1 年以内	10.28	资金拆入
		1,000,000.00	1-2 年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关联方	2,500,000.00	1-2 年	10.28	资金拆入
<b>合计</b>	<b>-</b>	<b>19,875,000.00</b>	<b>-</b>	<b>81.76</b>	<b>-</b>

（3）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付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的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 （四）最近两年所有者权益情况

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1,157,851.68	-15,569,070.33	-28,919,621.0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68,842,148.32</b>	<b>64,430,929.67</b>	<b>51,080,378.92</b>

2011年以来，光伏行业出现了整体产能过剩的情形，公司也因此在此2011至2013年度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亏损，导致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数。自2014年以来，随着行业经营环境的逐渐回暖，公司盈利能力显著提升，并实现扭亏为盈，累计亏损有所减少。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1-5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2,299.28万元、8,539.36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335.06万元、441.12万元，经营状况和业绩均相对较好，但截至2015年5月末，公司每股净资产仍小于1元，主要系以下原因：①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当年度尚处于筹建期，主营业务未产生相应营业收入和利润。但自2011年上半年开始，受到宏观经济形势下滑以及行业生产规模盲目扩张的影响，国内光伏行业出现了大面积亏损的情形，众多光伏企业出现了倒闭、破产、重整等经营困难的情形。在此期间，公司的业务量亦受到了较为明显的下滑，部分中小规模客户的贷款甚至出现了逾期无法支付的情形。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407.91万元、14,884.63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229.01万元、-1,596.92万元，均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亏损，导致公司发展初期出现较大金额的未弥补亏损；②公司成立初期的各项管理制度尚未完全建立，未能有效控制各项成本费用。尽管自2013年下半年以来公司经营状况有明显好转，并逐步实现了盈利，未弥补亏损金额逐步减少，但截至2015年5月底尚未完全弥补完毕，导致报告期内公司每股净资产小于1，但尚符合公司的行业发展状况和实际经营情况。

##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认定的标准，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姚华	-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注：上述持股比例系直接持股比例。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 (1) 自然人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	与本公司关系
张良华	15.00	董事、副总经理、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
姚新民	-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长姚华之近亲属
钱玉明	10.00	董事、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
苏伟纲	10.00	董事、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
黄剑锋	-	董事、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自然人股东
姚芳	-	董事、董事长姚华之近亲属
姚雪华	7.50	监事
殷建忠	-	监事会主席
姚涛	-	监事
吴朝云	-	财务总监
叶云勤	-	董事会秘书

注：姚华、姚芳与姚新民分别系父子、父女关系。

### (2) 法人关联方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关系
1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一般经营项目：对建筑业、房地产业的投资；对其他行业的投资。	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董事长姚华控制的企业；姚华担任执行董事，姚芳担任经理
2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	1,688.00	一般经营项目：经遍布、针织品、服装制造、加工；纺织原料（不含棉花、桑蚕、茧丝）批发、零售；出口自产的针织品、服装；进口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	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姚华担任执行董事，姚新民担任监事，姚芳担任经理
3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4,303.48	一般经营项目：生产销售针织品、服装、经遍布纺织面料；货物进出口和技	嘉兴新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80% 的股权，姚华担任执行董事兼；姚新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 关系
			术进出口。	民担任监事，姚芳担任经理
4	海盐海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	一般经营项目：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发放业务；办理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咨询业务。	海盐县新萌制衣有限公司持股 7.75% 的公司；姚华、黄剑锋均担任监事
5	海盐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5,000.00	许可经营项目：办理小额贷款的发放；办理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	新萌制衣持股 10%，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持股 25%，姚华担任董事，姚雪花担任董事的公司
6	浙江佩拉奈洛时装有限公司	500.00	一般经营项目：纺织服装、针织服装、皮革服装的制造、加工；服装、纺织品、针织品、纺织原料、鞋、工艺品的批发、零售。	姚华持股 45%、苏伟纲持股 45%。苏伟纲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姚华担任监事
7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	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及化学危险品除外）。	苏伟纲持股 40%
8	嘉兴衡纺服装有限公司	130 万美元	生产销售服装、服装面料；日用品的采购、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苏伟纲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9	海盐南山马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一般经营项目：马场物业管理，会议接待服务。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姚华持股 30%；黄剑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姚华担任监事
10	浙江海盐湖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许可经营项目：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持股 5.83% 的公司，黄剑锋担任董事
11	海盐保利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	新萌投资持股 10%，嘉兴海安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10%，姚华担任董事，黄剑锋担任董事
12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财务管理	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董事黄剑锋控制的企业，并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 关系
	公司		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金融信息）；资产经营管理；物业管理。	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3	海盐海安广告有限公司	56.00	一般经营项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凭广告许可证经营）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 的公司；黄剑锋担任监事
14	海盐海安计算机网络工程有限公司	5,052.00	一般经营项目：局域网系统、监控、防盗系统设计、施工；市场经营管理（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证、资质证的凭有效许可证、资质证经营）。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的公司；黄剑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7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5,008.90	一般经营项目：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工程施工；室内线路管道、设备安装；房屋装饰、装修施工；铝塑门窗、金属门窗制造、加工、安装；建筑装饰（经营范围中涉及资质证、许可证的，凭资质证、许可证经营）。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0% 的公司；黄剑锋担任监事
18	嘉兴海安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凭有效的资质证书经营）。	黄剑锋持股 10%，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黄剑锋担任监事
19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200.00	一般经营项目：谷物、豆类、薯类、油料、蔬菜、园艺及其他作物、水果（不含苗木）种植；内陆水产养殖；农业新产品开发；农业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农业投资；初级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及其销售；生产：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粮食收购。	黄剑锋持股 100% 的公司
20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800.00	一般经营项目：多晶硅和单晶硅制品、光伏电池片、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及制	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殷建忠控制的企业；殷建忠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 关系
			造、加工；袜子、针织服装、内衣、皮革制品制造、加工。	
21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500.00	针织服装、经编织物、革皮服装、针织面料、裘皮服装、皮毛制品、袜子、纱线、氨纶包覆丝制造、加工。	持股 5% 以上自然人股东张良华控制的企业，并担任执行董事
22	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	500.00	一般经营项目：建材、钢材批发、零售。	姚雪华持股 80%，并担任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23	海宁市康益针织有限公司	1,400.00	一般经营项目：袜子、针织服装、内衣、皮革制品制造、加工；轻纺原料（不含鲜茧和籽棉）批发、零售；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殷建忠持股 7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4	海宁尚嘉纺织品有限公司	150.00	一般经营项目：针纺织品及纺织原料（不含鲜茧和籽棉）批发	钱玉明持股 90% 的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5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150.00	一般经营项目：皮革服装、裘皮服装、其他服装、箱包、经编面料、纺织制成品、羊毛衫、袜子、制造、加工、批发、零售；革皮批发、零售；针纺织品拉毛、绣花、烫金、转移印花加工；纺织品面料复合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钱玉明持股 90% 的公司，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6	海盐杭州湾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2,000.00	一般经营项目：餐饮服务：大型餐馆；美容店、理发店、会务、洗衣、棋牌、乒乓球、羽毛球、网球、	董事黄剑锋兼职的企业，其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与本企业 关系
			台球、足浴服务；针织品、 服装、日用品零售。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企业的销售情况主要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内容	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水电煤收入	市场价格	124,074.87	435,591.13	456,425.22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销售水电煤（主要系电费），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合理。

#### (2) 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租赁房屋的情形，具体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 内容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租赁期限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5月 确认的租赁费 (元)	2014年度确 认的租赁费 (元)	2013年度确 认的租赁费 (元)
新创制衣	海盐县澉浦镇六里集镇西街的房屋	1,790.20	2010.01.01- 2020.12.31	市场价 格；36 万元/年	15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根据租赁合同，公司向新创制衣租赁的房屋的价格为0.55元/平方米/日，经征询周边地区其他公司近三年对外出租同类型房屋时的租金标准，平均约为0.56元/平方米/日，未见重大差异。因此，公司上述关联租赁的价格根据租赁开始日同地段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定价不公允以及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出于业务发展的需要存在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具体如下：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截至2015年5月31日的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当期应计利息	说明
拆入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5.1.1	2015.12.31	171,275.00	按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上浮 30%计提利息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89,000.00	2015.1.1	2015.12.31	66,267.50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8,896,392.00	2015.1.1	2015.12.31	478,815.83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5,500,000.00	2015.1.1	2015.12.31	107,683.33	
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	2015.1.1	2015.12.31	42,250.00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1.1	2015.12.31	136,933.34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7,750,000.00	2015.1.1	2015.12.31	158,058.33	
<b>合计</b>	<b>39,735,392.00</b>	-	-	<b>1,161,283.33</b>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应计利息	说明
拆入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4.1.1	2014.12.31	300,000.00	按 12%年利率计提利息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39,000.00	2014.1.1	2014.12.31	244,680.00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8,125,000.00	2014.1.1	2014.12.31	1,036,545.34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4.1.1	2014.12.31	300,000.00	
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	2014.1.1	2014.12.31	156,000.00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1.1	2014.12.31	360,000.00	
海宁市神州龙	3,750,000.00	2014.1.1	2014.12.31	450,000.00	

关联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应计利息	说明
针纺有限公司					
姚华	1,300,000.00	2014.1.1	2014.12.31	44,333.00	
海盐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2014.1.1	2014.8.31	338,502.99	按 10% 年利率计提利息
<b>合计</b>	<b>24,514,000.00</b>	-	-	<b>3,230,061.33</b>	-

注：公司 2014 年年初向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借款余额为 750.00 万元（签订短期借款合同），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均已归还完毕，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余额，当期应支付的利息为 338,502.99 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当期应计利息	说明
拆入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3.1.1	2013.12.31	300,000.00	按 12% 年利率计提利息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39,000.00	2013.1.1	2013.12.31	244,680.00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8,125,000.00	2013.1.1	2013.12.31	2,722,300.00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13.1.1	2013.12.31	260,000.00	
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	2013.1.1	2013.12.31	156,000.00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3.1.1	2013.12.31	380,833.00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3,750,000.00	2013.1.1	2013.12.31	452,567.00	
海盐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13.1.1	2013.12.31	884,739.60	按 10% 年利率计提利息
<b>合计</b>	<b>30,714,000.00</b>	-	-	<b>5,401,119.60</b>	-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拆借资金的情形，实际借款利率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实际执行利率介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和无关联小额贷款公司的利率之间，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年借款利率约为 12%（信用利率）或 10%（担保利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开始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

上浮 30%计提利息，实际执行的年借款利率约为 7.8%-8%，2015 年开始有所下降主要系根据同期国内基准存贷款利率的下调而进行了一定程度的下调。公司所处的光伏行业因产能过剩于 2012 年度、2013 年度出现行业大面积的亏损，至 2014 年度尚未实现根本性的恢复，且在银行对光伏行业缩减贷款等因素的影响下，行业内大部分企业的融资渠道极为有限。同时，在经历成立以来的持续大额亏损后，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房屋、土地等主要资产均已用于抵押贷款，可用于抵押或质押的资产较少，而为把握行业回暖所带来的发展契机，公司存在着较大的资金缺口。因此，在融资渠道极其有限的情况下，公司向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拆入运营所需资金存在一定的必要性。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向股东及关联方拆入的资金在借款利率的定价方面较为公允，具体如下：①经征询同属于海盐地区的海盐欣兴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其所执行的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一年期小额贷款利率（有担保）分别为 16%、16%、15%以及同属于嘉兴地区的嘉兴嘉宝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其所执行的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一年期无担保信用贷款年利率分别为 18%、18%、17%。公司所执行的借款利率均低于上述小额贷款利率，且小额贷款公司均会要求贷款人采取抵押或质押等担保方式，而公司向关联方拆入的资金均为信用借款，未向关联方提供任何的担保，因此上述借款利率设定较为合理；②向公司拆借资金的关联方主要为企业的形式，均有一定的自有经营业务，拆借资金存在一定的资金成本和机会成本。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的利率设定相对较为合理，定价较为公允。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方采购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 级多晶硅片	市场价格	-	714,746.28	591,487.82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多晶硅片的

情形,主要系万邦宏在2013年以来多晶硅片市场快速扩张以及利润率提升的背景下,开展了零星的多晶硅片生产业务(后因产品结构调整为以单晶硅片生产为主)。而公司向其采购的多晶硅片仅为在原材料库存短缺时的零星采购,不属于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向万邦宏的采购与其他非关联方的采购价格的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种类	产品型号	单位名称	含税单价(元/片)	日期	订单总金额(万元)	价格差异
A级多晶硅片	156*156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65	2014.3.3	66.50	4.51%
		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95	2014.2.24	556.00	

综上,公司向万邦宏采购的价格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与向非关联方的采购价格并未明显差异,且占公司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较小,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 (2)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担保的情形。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具体如下:

关联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万元)	主债权期间	担保类型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嘉兴银行海盐支行	600.00	2014.10.17至2015.10.16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姚华、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黄剑锋、殷建忠、钱玉明	嘉兴银行海盐支行	1,000.00	2014.10.16至2015.10.15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嘉兴银行海盐支行	600.00	2014.12.29至2016.12.28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姚华[注]	交通银行嘉兴海盐支行	110.00	2012.11.12至2015.11.12	抵押担保
姚华、苏伟纲、姚雪华、张良华、黄剑锋、殷建忠、钱玉明	交通银行嘉兴海盐支行	1,705.00	2014.9.28至2016.9.27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姚华的嘉房权证禾字第00205218号房产、嘉土国用2007第2863613号土地使用权、嘉土国用2007第2863614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 3、关联方往来款情况:

## (1) 应收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张良华	11,045.66	11,045.66	-	备用金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	26,222.98	-	往来款
合计		<b>11,045.66</b>	<b>37,268.64</b>	-	-
应付账款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5,200.00	20,512.82	材料款
合计		-	<b>25,200.00</b>	<b>20,512.82</b>	-
其他应付款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8,896,392.00	8,125,000.00	8,125,000.00	资金拆借
		-	-	700,000.00	往来款
		150,000.00	-	180,000.00	租赁费
		89,493.88	-	34,577.57	其他费用
	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资金拆借
		-	-	4,400.00	往来款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9,0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资金拆借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5,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资金拆借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89,000.00	2,039,000.00	2,039,000.00	资金拆借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资金拆借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7,750,000.00	3,750,000.00	3,750,000.00	资金拆借
姚华	-	1,300,000.00	-	资金拆借	
合计		<b>39,974,885.88</b>	<b>24,514,000.00</b>	<b>24,132,977.57</b>	-

报告期内, 公司存在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形, 主要系公司出于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2) 应付利息项目:

项目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日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日 日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日账面余额
----	-----	---------------------	----------------------	----------------------

项目	关联方	2015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应付利息	海宁市神州龙针纺有限公司	608,058.33	1,210,644.00	760,644.00
	海宁市积派服饰有限公司	471,275.00	843,100.00	543,100.00
	嘉兴亿源能源有限公司	198,250.00	300,400.00	294,400.00
	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94,435.50	617,528.00	572,848.00
	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	1,377,815.83	975,000.00	1,642,500.00
	嘉兴市新纺进出口有限公司	407,683.33	680,000.00	380,000.00
	浙江海安建设有限公司	496,933.34	945,500.00	585,500.00
	海安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338,502.99	85,377.30
	姚华	-	44,333.00	-
合计		<b>3,954,451.33</b>	<b>5,955,007.99</b>	<b>4,864,369.30</b>

#### 4、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其中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关联销售、关联租赁以及关联资金拆借。公司关联销售主要系向关联方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销售水电煤，销售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关联租赁系公司向关联方海盐新创制衣有限公司租赁房产，租赁价格参考租赁开始日同类型地段的租金确定，不存在定价不公允的情形；关联资金拆借主要公司出于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向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拆入资金，借款利率介于同期银行贷款和小额贷款利率之间，并考虑到公司的实际融资状况，约定的借款较为合理，并未明显损害公司利益。

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包括关联采购及关联担保，其中关联采购主要系公司向关联方浙江万邦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多晶硅片，系零星采购，对公司整体经营状况的影响较小；关联担保主要系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或抵押担保，不存在公司为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并未损害公司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

###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地位从事损害本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的决策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股份公司未来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范关联交易和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九、最近两年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无资产评估情况。

##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支付股东股利。

## (二) 公司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的子公司。

## 十二、风险因素与自我评估

### (一) 单一客户依赖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86%、98.23%、99.64%，其中第一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01%、52.62%、76.41%，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和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等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但在主要客户自身生产经营业务或者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时，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拓展市场销售渠道，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的优质客户，并通过技术研发和创新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减少并最终消除主要客户的依赖风险。

## （二）供应商集中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5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同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86.05%、78.74%、73.63%，其中第一大供应商占同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36.32%、23.30%、26.9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浙江绿谷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溢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等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但若主要供应商因自身生产经营业务或者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时，导致公司原材料出现质量问题、不能及时供应或者采购价格出现显著增长，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拓展除上述主要供应商以外的其他供应商，通过遴选确定优质的供应商，保证公司原材料采购的稳定性和及时性，控制公司的采购成本。

## （三）光伏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由于太阳能光伏行业属于高新技术产业，其技术水平、生产成本是决定企业生存及持续发展的核心因素。2011 年至 2013 年度，由于整个行业对于未来需求过于乐观而大幅扩产，导致出现了严重的产能过剩及部分企业倒闭的现象。虽然自 2014 年以来，光伏行业整体显现回暖态势，市场需持续扩大，但存在着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行业竞争尤其是低价竞争逐渐加剧。若公司未来不能在产品生产及研发方面不能提升生产技术，优化产品结构，面临着市场份额下降甚至出现经营危机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强与客户及供应商的联系，整合行业上下游资料，提高产品议价能力，同时逐步建立完善的风险监控体系，密切关注行业所面临的风险，以适时调整公司的战略方针和经营计划。

## （四）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1,406.28 万元、4,640.45 万元、3,056.22 万元，占同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48%、20.27%、13.12%，比重逐年降低但仍处于较高水平，且各期末第一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分别为 59.60%、60.92%、74.59%，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并对应收账款按谨慎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未来如果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导致客户发生违约的情形，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一是制定更为合理的客户信用政策，加强对客户的背景审查，对回款时间较长的客户将逐渐减少甚至停止供货；二是加强业务人员对货款的催收力度，对业务人员实行应收款回收的年度考核，并签订目标责任书；三是将应收款考核作为销售人员绩效工资参考依据，实行一定的薪酬激励政策。

### （五）资产抵押风险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账面价值约为 2,965.96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和账面价值约为 461.25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均已作为公司短期借款以及银行承兑汇票的担保抵押物。若公司因行业内外部环境波动而出现经营业绩下滑的情形，导致不能及时偿还相应的银行借款或到期兑付银行承兑汇票，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继续拓展市场领域和新客户，另一方面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力度，不断提升产品创新能力，提供产品附加值和毛利率，并综合利用多种融资手段解决公司资金问题。

### （六）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太阳能光伏行业，系国家重点扶持的行业。近年来，我国政府主管机构出台了一系列促进光伏产业发展的政策，包括《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分布式光电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等政策相继出台实施，光伏企业的经营环境出现了较为明显的好转，盈利能力普遍有所提升。但若未来国家对太阳能光伏行业的扶持力度有所减弱，例如对光伏发电的补贴减少或取消，可能对光伏行业及公司的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趋势，及时调整公司的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以客户的实际需求为出发点合理安排公司的生产规模，严格防范产业政策变化而导致公司出现产能过剩的风险，实现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

### （七）对关联方资金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光伏行业受到国家经济形势下滑以及出口“双反”的影响出现了严重的产能过剩的情形，公司亦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亏损。同时，鉴于公司所处的多晶硅电池片生产环节的生产设备的投入金额相对较大，现有股东投入的自有资金较难完全满足公司业务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有偿拆借资金的情形，借款利率参照公允的市场利率确定。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向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拆入的资金约为3,973.54万元，金额较大且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重较高，公司现有业务发展对关联方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若关联方出现经营状况下滑或因业务发展需要要求公司归还所借资金，则会导致公司出现暂时性的资金周转困难，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尽管报告期内公司出于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对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存在一定的依赖。但随着光伏行业融资环境的逐步好转，公司的融资渠道将持续扩大，同时公司计划在登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通过定向增发方式进行股权融资，综合利用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手段，逐步降低对关联方资金的依赖性。

### （八）公司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的风险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净资产为6,884.21万元，存在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情形。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为股份公司，受到2011年以来光伏行业整体经营环境下滑、产能过剩问题的影响，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亏损，截至2015年5月底尚未完全弥补完毕。随着光伏行业的逐步回暖和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的盈利能力也出现显著提升，未来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的风险逐步减弱并最终消除。

应对措施：随着光伏行业经营环境的逐步好转以及融资渠道的拓展，公司的订单承接能力和盈利能力已有显著提升，公司净资产低于注册资本的风险将逐步减弱并最终消除。

## （九）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19%、71.86%、70.46%，处于较高水平，但仍较为符合光伏行业的业务特点和企业经营的实际状况。从债务结构来看，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报告期各期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59、0.84、0.75，速动比率分别为 0.52、0.78、0.64，处于较低水平。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偿债能力相对较弱，因此若未来客户出现不利情况或其他经营风险而未按期支付货款，将导致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重视内部管理机制的建设，建立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对应收款项、存货以及对外投资的管理水平，密切监控潜在的财务风险和偿债风险，并综合利用多种融资手段解决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平稳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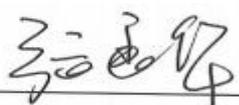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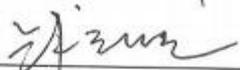
####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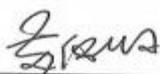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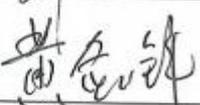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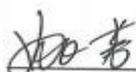
姚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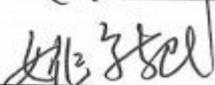
张良华 

钱玉明 

苏伟纲 

黄剑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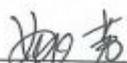
姚芳 

姚新民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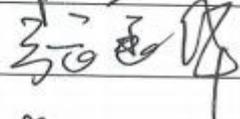
殷建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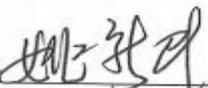
姚雪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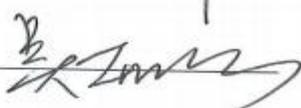
姚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姚华 

张良华 

姚新民 

吴朝云 

叶云勤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5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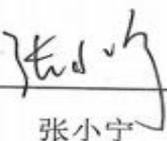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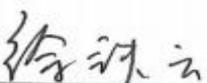
沈继宁

项目负责人：



张小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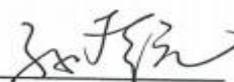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徐铁云



楼宽



孙登元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何鑑文

何鑑文

经办律师签字：

游弋

游弋

张伟

张伟

邹泽兵

邹泽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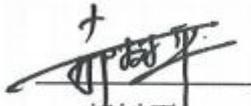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2015年11月5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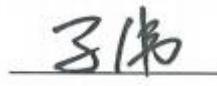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该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赫树平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安杰

  
马伟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11 月 5 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